股票代號：4503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HONYI PRECISION INDUSTRY CO.,LTD.

Honyi GROUP

111年度
年報

資訊申報網站及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honyigroup.com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6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蕭知中

發言人職稱：管理部副總

聯絡電話：（02）2606-8111

E-mail：jack.hsiao@honyigroup.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蔡育倫

代理發言人職稱：會計經理

聯絡電話：（02）2606-8111

E-mail：vicky.tsai@honyigroup.com

二、總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　　址：新北市林口區公園路203號4樓

電　　話：（02）2606-8111

傳　　真：（02）2606-8222

三、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名　　稱：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博愛路17號3樓

網　　址：http://securities.sinopac.com

電　　話：（02）2718-621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曾國富 / 賴永吉

事務所名稱：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段111號14樓

網　　址：https://clockcpa.com.tw/zh/index.php

電　　話：(02) 2516-525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honyigroup.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1

貳、公司簡介……4
一、設立日期……4
二、公司沿革……4

參、公司治理報告……7
一、組織系統……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4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4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4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45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46
九、公司及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47

肆、募資情形……48
一、資本及股份……48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53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53

伍、營運概況……54
一、業務內容……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5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64
四、環保支出資訊……65
五、勞資關係……65
六、資通安全管理……66
七、重要契約……66

陸、財務概況……6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6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7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75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証之合併財務報告……7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76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7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77
一、財務狀況……77
二、財務績效……78
三、現金流量……7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79
五、對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80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80
七、其他重要事項……82

捌、特別記載事項……8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8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8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8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8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8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給予本公司支持與愛護，在此謹代表本公司全體同仁向各位股東致最誠摯的謝意。

本公司近年來除從事汽車鍛造零組件製造外，近年來已逐步轉型跨足餐飲業。一一一年上半年仍然受疫情影響，本公司營收雖有成長，但獲利仍不盡理想，展望一一二年，國內的經濟成長以民間消費為主，隨著消費者逐漸回到疫情前用餐習慣，可望餐飲產業逐漸回復至疫情前水準，本公司審慎看待餐飲市場，並於適當時機持續展店，並規劃開創新品牌或新型態門市，企盼公司未來整體營收及獲利方面均可逐漸穩定成長，以確保股東最大利益及公司長遠營運發展。

希望各位股東女士、先生，能繼續給予宏易支持及鼓勵。爰將本公司一一一年營業狀況及一一二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報告如下：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196,674 仟元，營業淨損為新台幣 12,087 仟元，營業收入淨額較一一〇年度增加新台幣 37,008 仟元，營收增加其主要原因為新增燒烤餐飲事業處門市家數致營收大幅增加。整體一一一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8,774 仟元，相較一一〇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20,363 仟元，淨損減少新台幣 11,589 仟元，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及毛利同時增加所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一一年度	增（減）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59,666	196,674	37,008	23.18
營業毛利	52,830	72,677	19,847	37.57
營業費用	(81,542)	(84,764)	3,222	3.95
營業淨損	(28,712)	(12,087)	16,625	-57.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18	5,865	(4,353)	-42.60
稅前淨損	(18,494)	(6,222)	12,272	-66.36
本期稅後淨損	(20,363)	(8,774)	11,589	-56.91
淨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1,853)	(13,326)	8,527	-39.02

(二) 財務收支情形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一一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2,768)	21,84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0,859	(48,08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5,304	3,409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395	(22,8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218	100,6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613	77,786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34	26.5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設備比率(%)	1,102.10	319.2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60.11	365.83
	速動比率(%)	422.58	337.17
	利息保障倍數	(15.54)	(3.13)

(三)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四)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一一〇年度	一一一年度
資產報酬率(%)	(5.70)	(2.08)
股東權益報酬率(%)	(7.51)	(3.48)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5.81)	(2.4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4.42)	(2.70)
純益率(%)	(12.75)	(4.46)
每股盈餘(虧損)(元)	(0.47)	(0.27)

(五) 研究發展狀況

宏易公司主要營運及產品分為汽車金屬鍛造、加工及經營餐飲燒烤餐館成功開發汽車產業及其他：安全氣囊零組件、手機 SIM 卡取出器。

成功開發餐飲產業：章魚燒炒泡麵、海鹽鹽焗好蝦鍋、麻辣乾鍋、豬五花溏心蛋、費城起司牛菲力、紐澳肯瓊板間牛、麻辣湯、酸白菜湯、法式鹽焗台灣鯛、麻香乾鍋辣雞翅、牛五花米腸卷、陳年酒醋蒜胛豬。

二、一一二年營業計劃概要

本公司除從事汽車鍛造零組件製造外，近年來已逐步轉型跨足餐飲業，目前正積極規劃在各城市展店及擴展新品牌，期能提升公司營收及獲利。

展望 2023 年，汽車產業在全球經濟中，仍然是最重要的一部份，近年來汽車產業歷經疫情、物流、晶片荒、俄烏戰爭、美中對抗等種種考驗下，有望走向復甦，雖過去一年全球汽車銷售量飽受新車供應不足的衝擊而不增反減，在各車廠逐漸找到與供應鏈不穩定的相處之道，預期新車產能逐步提升，全球汽車銷售量可望較 2022 年回升，相關零組件等供應鏈業績也將受惠，因此將有助於支撐汽車產業零組件代工訂單表現。

另餐飲產業市場，因兩年多疫情肆虐，整體營收表現不如預期，目前觀察到從去 2022 年下半年開始，民眾對於新冠疫情，已經不再驚恐，開始習慣過著與疫情共存的新階段，隨著消費者逐漸回到疫情前用餐習慣，預估 2023 年餐飲業也開始復甦，本公司審慎看待餐飲市場，並於適當時機持續展店，並規劃開創新品牌或新型態門市，營收可望增長，同時提升獲利。

三、重要產銷政策

（一）、強化與既有客戶之關係，掌握現有訂單及出貨。
（二）、強化供應鍊及提升對供應商之議價能力，進而降低材料成本空間。
（三）、進行成本管控、提升獲利。

四、未來公司發展的策略上，將持續致力於下列各項措施：

一、優化營運管理，提升經營規模與績效；
二、提升品牌知名度，積極開發新產品與市場，並規劃全球步局；
三、提供最優質產品及最佳服務，以獲得消費者的肯定及信賴；
四、提升經營管理績效，同時加強員工的訓練及向心力，並建立完善的薪酬獎勵制度，吸引優秀人才。

五、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外部環境競爭激烈，目前國內仍籠罩通貨膨脹衝擊，同時也改變了消費模式及飲食習慣；另國際原物料行情受到供給面因素及氣候因素影響，價格持續上揚，對餐飲業來說影響甚鉅可想而知。在大環境競爭激烈且艱困的情況下，我們仍穩健朝長期發展目標前進，持續展店及開創新品牌來增加市佔率，以維繫營運穩定成長。

另面對環保、投資者、消費者、智慧財產權、勞動者權益等法規日趨嚴格，本公司亦將落實公司治理精神，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遵照相關法規規範執行，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受到國內重要政策及法規變動影響財務及業務之情事，未來亦將隨時留意重要政策及法規變動，適時提出措施因應之。

董事長：陳冠瑋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九月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73 年 09 月　公司成立於臺北縣林口鄉工二工業區工二路 1 號，資本額為新台幣壹佰萬元，主要產品為塑膠射出成型模。

74 年 07 月　為擴大公司規模，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萬元，資本額增至新台幣壹仟壹佰萬元。

76 年 1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玖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貳仟萬元。

77 年 08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仟萬元。

79 年 08 月　為提高生產效率及確保產品品質，引進新設備，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佰陸拾萬元，增資後資本額增加到新台幣肆仟伍佰陸拾萬元。

80 年 06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壹仟肆佰肆拾萬元，增資後資本額增加到新台幣陸仟萬元。

82 年 03 月　公司為擴大營業規模，合併呈隆股份有限公司，位於臺北縣林口鄉工二工業區工八路十號之工廠，資本額增為新台幣陸仟伍佰萬元。

83 年 01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參仟伍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壹億元。

86 年 10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貳仟萬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貳仟萬元，增資後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肆仟萬元。

87 年 07 月　取得證期會公開發行公司核准函，使公司正式成為一公開發行公司。

87 年 09 月　與建弘證券簽訂上櫃輔導合約，由專業綜合券商輔導本公司朝上櫃目標前進。

87 年 10 月　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貳仟捌佰萬元，增資後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陸仟捌佰萬元。

87 年 11 月　通過 ISO-9002 認證，取得 TUV 認證證書。

88 年 08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貳佰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伍佰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貳億壹仟伍佰萬元；並成立精密模具事業部，正式跨入精密封裝模具及零件製造領域。

88 年 12 月　與池上金型工業株式會社簽訂 CD-R 片模具及其他高精密模具製造技術移轉合約。

89 年 0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參仟伍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

89 年 09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柒佰伍拾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貳佰伍拾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

90 年 04 月　股票正式上櫃掛牌買賣。

90 年 06 月　股東會通過公司更名，原宏易鋼模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宏易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0 年 10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參仟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壹佰肆拾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參仟壹佰肆拾萬元整。

91 年 04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參仟貳佰萬元，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參億陸仟參佰肆拾萬元整。

91 年 09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伍仟肆佰伍拾壹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柒

佰參拾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貳仟伍佰貳拾壹萬元整。

91 年 11 月　為擴大營運規模，合併呈崧股份有限公司增資發行新股陸佰伍拾萬股，合併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玖仟零貳拾壹萬元整。

92 年 03 月　為償還銀行長期借款及轉投資資金需求，辦理募集及發行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壹仟萬元整。

92 年 09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肆仟玖佰零貳萬壹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新台幣壹仟壹佰壹拾壹萬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伍億伍仟零參拾肆萬壹仟元整。

93 年 12 月　配合 OEM 訂單移轉大陸，策略性縮編南崁廠。

94 年 05 月　策略性縮編 ODM 事業部訂單，處分相關海外投資事業。

95 年 09 月　償還所有發行之海外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美金壹仟萬元整。

96 年 12 月　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決議通過私募普通股，預計發行 25,000,000 股，每股私募價格暫定為 10 元，同時修正公司章程。

97 年 08 月　召開董事會，決議調整私募發行普通股 10,0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0.1 元。

97 年 09 月　完成私募作業，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0,000 元整，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陸億伍仟零參拾肆萬壹仟元整。

99 年 01 月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5,0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10.5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壹拾億零參拾肆萬壹仟元整。

99 年 06 月　公司額定資本額自新台幣壹拾貳億元整提高為新台幣壹拾參億元整。

99 年 07 月　第一次股東臨時會通過處分林口一廠、二廠之土地及廠房。

101 年 03 月　裁撤林口事業處。

101 年 05 月　總公司搬遷至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37 號 12 樓。

102 年 03 月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 64%彌補虧損。

102 年 11 月　經產業商字第 10289728000 號函核准減資變更登記。

103 年 05 月　本公司與子公司宏丞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內部管理之考量及組織架構調整，於 103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採取吸收合併方式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03 年 5 月 9 日，並於 103 年 5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

104 年 05 月　完成私募作業，發行普通股 2,16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5.3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參億捌仟壹佰柒拾貳萬貳仟柒佰陸拾元整。

104 年 07 月　完成私募作業，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5.3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參仟壹佰柒拾貳萬貳仟柒佰陸拾元整。

104 年 09 月　完成私募作業，發行普通股 3,0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5.3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陸仟壹佰柒拾貳萬貳仟柒佰陸拾元整。

105 年 04 月　取得子公司阿里山龍頭公司 100%之股權，主要業務為電子零組件批發買賣。

105 年 09 月　處分海外投資事業威鉅蘇州廠。

106 年 01 月　總公司搬遷至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 號 6 樓。

106 年 03 月　取得子公司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51.01%之股權，主要業務為汽車零組件金屬鍛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6 年 09 月　透過增資 100%子公司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OCEANIC DREAGROUP INC. 100%之持股，間接持有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5.5%之股權。

107 年 05 月　處分子公司阿里山龍頭公司 100%之股權，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107 年 06 月　股東會通過更名為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 04 月　取得子公司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7.13%之股權，主要業務為咖啡餐飲產業。

108 年 07 月　總公司搬遷至台北市復興北路 58 號 3 樓。

110 年 01 月　收購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主要業務為燒烤餐飲產業。

110 年 08 月　子公司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增資依持股比認購 6.63%之股權，主要業務為咖啡餐飲產業。

110 年 11 月　完成私募作業，發行普通股 3,265,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6.45 元，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肆億玖仟肆佰參拾柒萬貳仟柒佰陸拾元整。

110 年 12 月　處分子公司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3.76%之股權，並對子公司喪失控制。

111 年 05 月　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內部管理之考量及組織架構調整，於 110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採取吸收合併方式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5 月 1 日。

111 年 09 月　總公司搬遷至新北市公園路 203 號 4 樓。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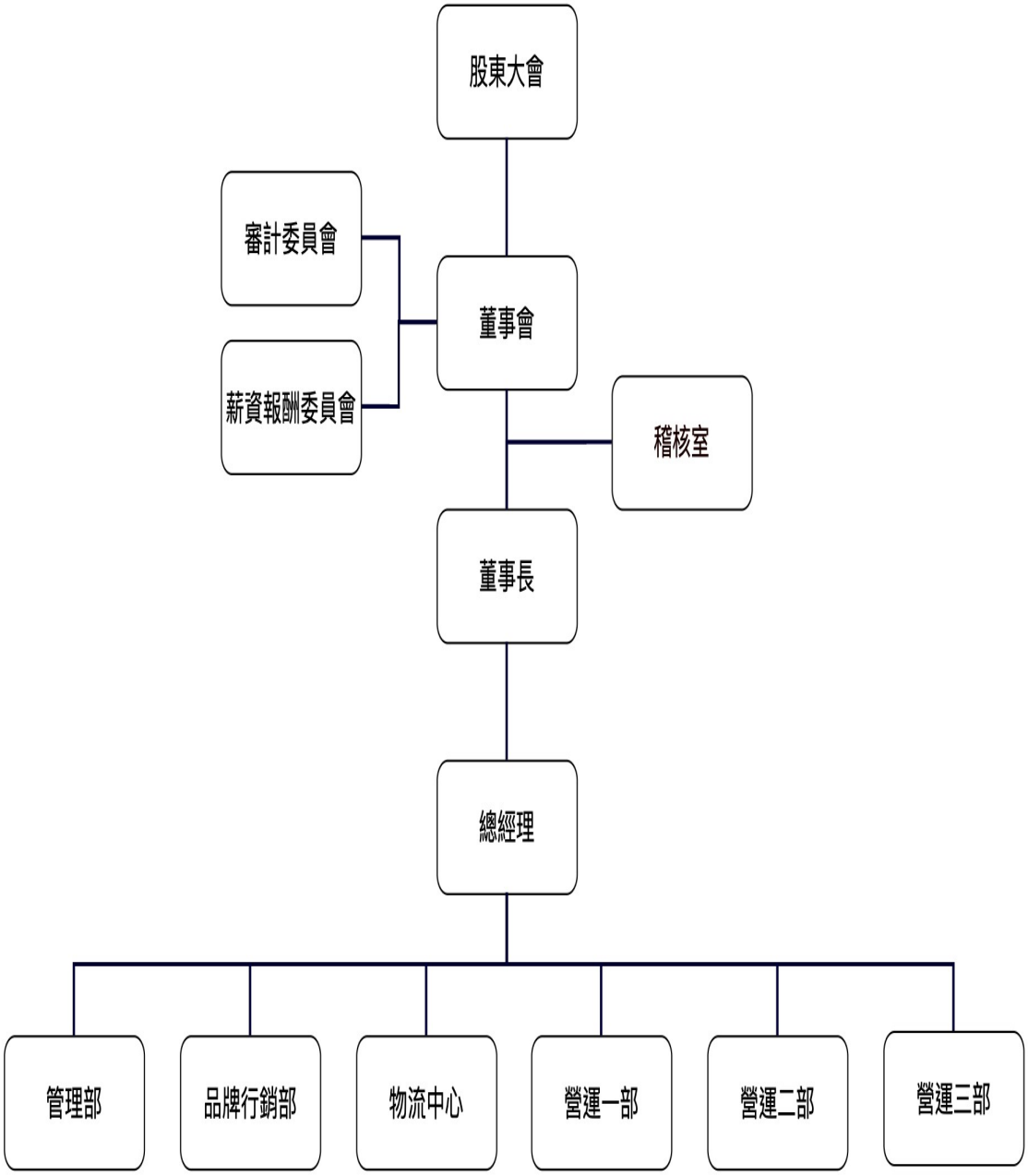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執　　掌
董　事　會	規劃公司未來發展方向、審閱公司管理決策、營運計劃及財務目標，監督公司營運結果，訂定有效及適當的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公司遵循相關法規。
董　事　長	召開董事會、依董事會賦予之職權行使職務，監督總經理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
總　經　理	擬定公司經營策略，設定營運目標，監督與評核營運目標之執行與績效；跨部門整合、溝通、協調；重要資訊蒐集、彙整、分析。
稽　核　室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提報稽核報告予董事會、適時提供改善建議、合理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
管　理　部	負責集團內財務、投資、法務、會計、人事、總務、資訊、子公司監理等相關管理規劃與作業。
品　牌　行　部	負責產品行銷、文宣規劃與執行。
物　流　中　心	負責食材採購、儲存、品管、分裝及配送業務等。
營　運　部	負責燒烤餐飲門市營運業務等。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

1. 董事：

112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姓別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備註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冠瑋	男 30-40 歲	111.06.30	三年	99.11.05	1,653,056	3.34	1,653,056	3.34	-	-	-	-	Ryerson University (Canada)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宏易創新國際 (股)公司-總經理 宏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井(股)公司-董事長 宏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牧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1) (註 2)
董事	中華民國	施凱棋	男 40-50 歲	111.06.30	三年	111.06.30	840,000	1.70	840,000	1.70	-	-	-	-	逢甲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	烤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 3)
董事	中華民國	宏帛投資(股)公司	-	111.06.30	三年	105.06.30	6,387,684	12.92	6,387,684	12.92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林元昌	男 60-70 歲	111.06.30		105.06.30	21,043	0.04	21,043	0.04	-	-	-	-	彰化師範大學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 宏井(股)公司-副董事長 宏井(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4)

董事	中華民國	宏帛投資(股)公司	-	111.06.30	三年	105.06.30	6,387,684	12.92	6,387,684	12.92	-	-	-	-	-	-	-	-	-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蕭知中	男 50-60歲	111.06.30		105.06.30	-	-	-	-	-	-	-	-	中正大學 MBA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副總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5)
董事	中華民國	宏沛投資(股)公司	-	108.06.14	三年	105.06.30	436,465	0.88	436,465	0.88	-	-	-	-	-	-	(註 6)			
	中華民國	代表人 楊家勳	男 40-50歲	110.03.19		110.03.19	2,785.000	5.63	2,785.000	5.63	1,400,000	2.83	-	-	中興大學機械系	烤吧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 6)			
獨董	中華民國	李神龍	男 40-50歲	111.06.30	三年	105.06.30	-	-	-	-	-	-	-	-	銘傳大學會計系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註 7)
獨董	中華民國	徐健丰	男 50-60歲	111.06.30	三年	105.06.30	-	-	-	-	-	-	-	-	Metropolitan State University MBA	台曜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 8)
獨董	中華民國	黃振元	男 50-60歲	111.06.30	三年	105.06.30	-	-	-	-	-	-	-	-	政治大學會計系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耀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 9)

註 1：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目前為同一人擔任，主要係目前營運考量，並定期及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有關營運暨績效情形。另基於公司治理精神，本公司目前獨立董事為三席，以提升公司治理，未來將視營運需要及配合法令規範，作相應之調整。
註 2：111.06.30 董事改選，由陳冠瑋先生續任為董事長。
註 3：111.06.30 董事改選，由施凱棋先生選任為董事。
註 4：111.06.30 董事改選，由宏帛投資公司續任，並由林元昌先生續任為代表人。
註 5：111.06.30 董事改選，由宏帛投資公司續任，並由蕭知中先生續任為代表人。
註 6：111.06.30 董事改選，宏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家勳先生，任期屆滿卸任。
註 7：111.06.30 董事改選，由李神龍先生續任為獨立董事。
註 8：111.06.30 董事改選，由徐健丰先生續任為獨立董事。
註 9：111.06.30 董事改選，由黃振元先生續任為獨立董事。

2. 監察人：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30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宏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冠瑋(94.65)、陳俊豪(5.97) 、許坤麟(0.28)

（三）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公司法第30條情事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陳冠瑋	Ryerson University (Canada)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總經理 宏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井(股)公司-董事長 宏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牧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之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無	0
施凱棋	逢甲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 烤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大豐富房屋 董事長	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之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無	0
宏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元昌	彰化師範大學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 宏井(股)公司-副董事長 宏井(股)公司-董事	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之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無	0
宏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知中	中正大學 MBA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信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監察人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副總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	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之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無	0
宏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家勳	中興大學機械系 烤吧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大豐富房屋 營運主管	董事、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之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無	0
李神龍	銘傳大學會計系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處主管 寶來證券資本市場部-副理 台証證券承銷部襄理	獨立董事，已取得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確認其獨立性。	無	0
徐健丰	Metropolitan State University MBA 台曜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呈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管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主管	獨立董事，已取得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確認其獨立性。	無	0
黃振元	政治大學會計系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耀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隆中網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已取得獨立董事聲明書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確認其獨立性。	無	1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本公司目前董事會成員共 7 名，含 3 名獨立董事占比為 43%，具有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及法律等相關專業技能與經歷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等，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目標，董事會多元化情形，詳附表一。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 年 4 月 30 日

職 稱	國籍	姓 名	姓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冠瑋	男	105.08.11	1,653,056	3.58		-	-	-	Ryerson University (Canada)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宏晟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井(股)公司-董事長 宏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沛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牧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易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註
管理部副總	中華民國	蕭知中	男	102.09.01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碩士 宏易創新國際(股)-財務[副總 友威科技(股)公司-財務協理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宏易創新國際(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經理	中華民國	蔡育倫	女	102.07.08	-	-	-	-	-	-	中原大學碩士 宏易創新國際(股)會計主管 亞昕開發科技公司高級專員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游淑如	女	102.10.01			-	-	-	-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 欣偉科技(股)-稽核主管 友威科技(股)-稽核主管 偉允閥業(股)-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目前為同一人擔任，主要係目前營運考量，並定期及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有關營運暨績效情形。另基於公司治理精神，本公司目前獨立董事為三席，以提升公司治理，未來將視營運需要及配合法令規範，作相應之調整。

（三）最近支付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 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冠瑋 (註 1) (註 2)	-	-	-	-	-	-	25	25	25 -0.188%	25 -0.188%	2,253	2,253	-	-	-	-	-	-	2,278 -17.094%	2,278 -17.094%	無
董事	施凱棋 (註 3)	-	-	-	-	-	-	15	15	15 -0.113%	15 -0.113%	802	802	43	43					860 -6.454%	860 -6.454%	無
董事	宏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元昌 (註 4)	378	378	-	-	-	-	25	25	403 -3.024%	403 -3.024%	-	-	-	-	-	-	-	-	403 -3.024%	403 -3.024%	無
董事	宏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蕭知中 (註 5)	-	-	-	-	-	-	25	25	25 -0.188%	25 -0.188%	1,756	1756	103	103	-	-	-	-	1,884 -14.138%	1,884 -14.138%	無
董事	宏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家勳(註 5)	-	-	-	-	-	-	10	10	10 -0.075%	10 -0.075%	502	502	30	30	-	-	-	-	542 -4.067%	542 -4.067%	無
獨董	李神龍 (註 7)	180	180	-	-	-	-	20	20	200 -1.501%	200 -1.501%	-	-	-	-	-	-	-	-	200 -1.501%	200 -1.501%	無
獨董	徐健丰 (註 8)	660	660	-	-	-	-	25	25	685 -5.140%	685 -5.140	-	-	-	-	-	-	-	-	685 -5.140%	685 -5.140%	無
獨董	黃振元 (註 9)	180	180	-	-	-	-	25	25	205 -1.538%	205 -1.538%	-	-	-	-	-	-	-	-	205 -1.538%	205 -1.538%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之二，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基此，獨立董事酬金之給付，係考量董事個別之貢獻。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目前為同一人擔任，主要係目前營運考量，並定期及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有關營運暨績效情形。另基於公司治理精神，本公司目前獨立董事為三席，

以提升公司治理，未來將視營運需要及配合法令規範，作相應之調整。
註 2：111.06.30 董事改選，由陳冠瑋先生續任為董事長。
註 3：111.06.30 董事改選，由施凱棋先生選任為董事。
註 4：111.06.30 董事改選，由宏帛投資公司續任，並由林元昌先生續任為代表人。
註 5：111.06.30 董事改選，由宏帛投資公司續任，並由蕭知中先生續任為代表人。
註 6：111.06.30 董事改選，宏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家勳先生，任期屆滿卸任。
註 7：111.06.30 董事改選，由李神龍先生續任為獨立董事。
註 8：111.06.30 董事改選，由徐健丰先生續任為獨立董事。
註 9：111.06.30 董事改選，由黃振元先生續任為獨立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陳冠瑋.林元昌.蕭知中 李神龍.徐健丰.黃振元 楊家勳.施凱棋	陳冠瑋.林元昌.蕭知中 李神龍.徐健丰.黃振元 楊家勳.施凱棋	林元昌.李神龍.徐健丰 黃振元.楊家勳.施凱棋	林元昌.李神龍.徐健丰 黃振元.施凱棋.施凱棋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蕭知中	蕭知中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陳冠瑋	陳冠瑋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冠瑋	2,160	2,160	-	-	93	93	-	-	-	-	-16.906	-16.906	無
副總經理	蕭知中	1,680	1,680	103	103	76	76	-	-	-	-	-13.950	-13.950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蕭知中	蕭知中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陳冠瑋	陳冠瑋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人	2 人

4. 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冠瑋	2,160	2,160	-	-	93	93	-	-	-	-	-16.906	-16.906	無
副總經理	蕭知中	1,680	1,680	103	103	76	76	-	-	-	-	-13.950	-13.950	無
會計經理	蔡育倫	1,200	1,200	73	73	52	52	-	-	-	-	-9.943	-9.943	無
稽核經理	游淑如	708	708	42	42	32	32	-	-	-	-	-5.868	-5.868	無

註：本公司最高主管之經理人目前人數為 4 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稅前淨損，故不擬提撥員工酬勞。

（五）分別比較說明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11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淨利比例（%）		110 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淨利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52.956%	-52.956%	-24.428%	-29.56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註 1)	-30.856%	-30.856%	-16.967%	-16.967%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占比為重覆加計值，因本公司董事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職務。
註 2：本公司設有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相關資訊。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相關績效考核，給予合理報酬，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報告。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依公司規定辦理。給付酬金標準視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且參酌市場同業水準訂定原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核完畢，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3) 本公司酬金政策，是依據員工個人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整體薪資報酬組合，主要包括基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福利等三部分。而酬金給付的標準，基本薪資是依據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競爭情形及公司政策核敘，並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與公司經營績效後發給；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薪酬制度，公司以兼顧員工福利及合於法令且具競爭力為前提之規劃。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　註
董事長	陳冠瑋	5	0	100%	無
董事　（註1）	施凱棋	3	0	100%	無
董事	宏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元昌	5	0	100%	無
董事	宏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知中	5	0	100%	無
董事　（註2）	宏沛投資(股)公司	2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李神龍	4	1	80%	無
獨立董事	徐健丰	5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黃振元	5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41~42 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另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30 日起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年報第 23 頁。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周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詳附表一。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於 105 年股東常會修定公司章程後設置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2.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加強公司治理。
3. 本公司董事已依法令規定參加公司治理及證券法規等進修課程，並達主管機關每年進修時數之規定，持續充實新知，以保持其專業優勢與能力且未來會隨時注意法令更新並安排適當之進修課程

五、獨立董事出席各次董事會情形：詳附表二。

註 1：111.06.30 董事改選，由施凱棋先生新選任為董事，其餘董事皆為續任。

註 2：111.06.30 董事改選，宏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家勳先生，任期屆滿卸任。

附表一：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 111/12/31	董事會之績效評估	內部自評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會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本公司已完成民國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評估結果並提送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報告，作為檢討及改進之依據。董事會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5 分(滿分 5 分），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自評整體平均分數為 4.6 分（滿分 5 分），顯示整體董事會運作良好；功能性委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尚稱滿意各衡量項目，績效自評結果 4.3 分(滿 5 分)。

附表二：111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姓名	第 14 屆 第 17 次	第 14 屆 第 18 次	第 15 屆 第 01 次	第 15 屆 第 02 次	第 15 屆 第 03 次
李神龍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缺　　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徐健丰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黃振元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親自出席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 111 年度舉行了 5 次會議，審議事項主要包括如下：

審計委員會	審　議　事　項
111 年第 1 次（111/3/30）	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民國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民國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修訂本公司部份章程案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範」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修訂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修訂本公司「內控制度」案
	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案
	上海銀行申請經濟部因應 COVID-19 紓困與振興資金貸款專案
	不繼續辦理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111 年第 2 次（111/5/13）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111 年第 3 次（111/6/30）	推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案
111 年第 4 次（111/08/12）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案
	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修定本公司「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111 年第 5 次（111/11/11）	本公司一一一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本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
	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審計委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　　註
獨立董事	李神龍	4	80 %	無
獨立董事	徐健丰	5	100 %	無
獨立董事	黃振元	5	100 %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附表一。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向董事及獨立董事作稽核業務報告，並定期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

2、獨立董事監督公司財務業務，於必要時再與會計師面對面或以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附表一

審計委員會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二屆第 17 次（111/3/30）	一、通過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V	無
	二、民國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三、民國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異議照案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 2 次（111/08/12）	一、本公司 11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V	無
	二、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三、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案		
	四、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五、修定民國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異議照案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 3 次（111/11/11）	一、民國 112 年度預算案	V	無
	二、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無異議照案同意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同意通過。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原則，訂定各項相關內控制度並遵循該守則落實辦理，截至目前尚無重大缺失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對股東之建議或疑問等問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外，另委託股務公司設有股務專職人員，並在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提問專區，以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相關法令規定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申報異動資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業務與財務往來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並訂有「關係人交易管理」，憑以執行。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為維護證券交易市場交易公平性已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書面規範，並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憑以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重多元化要素，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董事會成員符合多元化政策之目標，董事會多元化情形詳第29頁（附表一）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自願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視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訂有「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辦法每年進行績效評估，最近一次於112年3月14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在董事會運作效率、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及成員組成與能力，董事自評分數均在滿意與非常滿意之間。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一年一次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112年3月14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評估，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富會計師及賴永吉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之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請參閱附表一）P28	會計師有出具獨立性聲明書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董事會已於112年3月14日任命管理部蕭知中副總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蕭副總已符合法令規定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公司治理主管職責為提供董事、獨立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獨立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之相關事宜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尚未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在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提問專區，提供e-mail 溝通管道給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託專業股務代辦 機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公司設有網站對於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官方網站揭露和連結。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係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重大資訊揭露，並按時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及網站，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公司歷年年度財務報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均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 2.員工權益：本公司依勞基法規定保障員工權益。 3.僱員關懷：本公司提供相關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如三節禮金等），與員工建立互相信賴之關係。 4.投資者關係：設有專人服務及股務單位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5.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雙方充分溝通與供應商維繫良好的關係。 6.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法權益。 7.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0頁附件二董事進修情形之說明。 8.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雖未訂定「風險管理辦法」，但內部均落實各項內控制度並遵循法規相關規定進行各種作業與風險控管。 9.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本公司依據實際狀況隨時更新自行評量公司治理事項，除不適用指標項目外，大部份皆已符合公司治理精神。相關上有不足之事項，公司將視營運項目及規模持續研議改善措施。	無重大差異。

附表一：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定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信、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5.執業前兩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是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未持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是
9.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情事。	是	是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水。	是	是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是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是

附表一：董事會多元化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姓別	兼任 公司員工	經營 管理	領導 管理	產業 知識	財務 會計	法律
陳冠瑋	男	V	V	V	V		
施凱棋 （註 1）	男	V	V	V	V		
宏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元昌	男		V	V	V		
宏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知中	男	V	V	V	V	V	V
宏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楊家勳（註 2）	男	V	V	V	V		
李神龍	男		V	V	V	V	
徐健丰	男		V	V	V	V	
黃振元	男		V	V	V	V	

註 1：111.06.30 董事改選，由施凱棋先生新選任為董事，其餘董事皆為續任。
註 2：111.06.30 董事改選，宏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家勳先生，任期屆滿卸任。

附表二：111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陳冠瑋	111/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上櫃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董事長	陳冠瑋	111/12/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全球淨零排放影響與 ESG 行動	3
董事	施凱棋	111/12/1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勞動法令遵循八大面向	6
		111/12/2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法律自保之道-如何面對偵查審判程序	6
董事	蕭知中	111/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上櫃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111/12/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 ESG 永續與財報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
董事	林元昌	111/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上櫃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111/12/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全球淨零排放影響與 ESG 行動	3
獨董	黃振元	111/08/25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1/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上櫃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獨董	徐健丰	111/10/11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上櫃公司-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111/11/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 資訊揭露趨勢與相關規範	3
獨董	李神龍	111/11/17	社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第 16 期	3
		111/12/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專業研習課程	12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一、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董 （召集人）	徐健丰	台曜塑膠工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呈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管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主管	獨立董事，已取得獨立董事聲明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確認其獨立性	0
獨董	李神龍	事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處主管 寶來證券資本市場部-副理 台証證券承銷部襄理	獨立董事，已取得獨立董事聲明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確認其獨立性	0
獨董	黃振元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耀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宏正自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 友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職能監察人 時報文化出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部-副理	獨立董事，已取得獨立董事聲明及資格條件檢查表確認其獨立性	1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第四屆）委員任期：111 年 8 月 12 日至 114 年 8 月 11 日，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　　註
召集人	徐健丰	2	0	100%	無
委　員	李神龍	2	0	100%	無
委　員	黃振元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111 年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詳附表一）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108 年 08 月 12 日至 111 年 8 月 11 日，於 111 年 8 月 12 日重新委任。

附表一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決議結果
第五屆 第 1 次 （111/8/12）	1. 推選第五屆薪酬委員之召集人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 第 2 次 （111/11/11）	1. 111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案
	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一致通過交付董事會決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兼職單位為管理部，並由董事會授權管理部主管負責處理，再由管理部主管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推動成效與計畫。 (一) 111年度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報告預定於112年度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在經營管理過程中，對於可能發生的風險制定相關應變措施。 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的風險評估。部分風險評估如下： 1.環境方面，我們評估「廢棄物再利用」議題，致力於環境保護，響應資源再利用。並積極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的資源再利用管理資訊尋找合法的再利用機構合作，將產業廢棄物資源再利用，保護環境。 2.社會方面，我們評估「安全衛生風險管理」議題，由管理部和營運部共同研議、協調及規劃安全衛生有關規定事項，有效防止職業災害發生及保障員工健康與安全；且於正式營運前投保合宜的「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障顧客的用餐安全。 3.公司治理方面，我們藉由強化董事會運作、落實誠信經營，確保公司所有人員遵守相關法令之規範，塑造健全的公司治理文化。制定並由董事會通過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資遵循。 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企業網站查詢相關資訊。 http://www.honyigroup.com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		(一) 本公司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另委由合格廠商進行廢棄物清除處理及再利用作業。 (二) 本公司推廣無紙化作業，並提倡隨手關燈，且於夏日進行空調溫度控制，有效利用能源以達成節能減碳的目標。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以達成原物料減量及廢棄物減量目標，降低對環境之衝擊。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未統計但不定期對員工宣導節能減碳等環保意識。 (1).在用電方面，力行隨手關燈與冷氣，本公司盡可能採用有節能環保標章的空調設備、照明燈具等，提倡隨手關燈關機、拔插頭，以達省電之功效。 (2).不定期向同仁宣導與要求，個人公務外出應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以降低運輸工具CO2與N2O 的排放量。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參考聯合國所訂定之「世界人權宣言」，評估辨識重要人權議題，並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勞工請假規則」、「職工安全衛生法」、「勞工保險條例」、「就業服務法」及相關法規制訂制定本公司「工作規則」。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如：國內、外旅遊，並發放生日、三節（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禮金等；另有福利補助金之申請，如：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本公司每年均依照公司營運狀況及參考同業情況調整員工薪資，合理調整薪資。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1.本公司辦公室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及消毒。 2.日、夜間及假日均有保全公司及攝影系統以維護公司進、出及人員安全。 3.本公司近二年員工失能傷害造成之死亡及失能事故為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本公司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依不同職別進行教育訓鍊，外部教育訓練課程費用由本公司全額負擔。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同時本公司制定訂單處理作業程序、設計變更作業程序及客訴、客服作業程序、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政策等相關保護客戶權益及隱私並確保消費者其應有之權益。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本公司將綠色環保的政策及概念推廣到整個供應鏈，所有新的產品製造供應商皆必須符合本公司相關要求，方得列為合格供應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因本公司屬於自願性編製永續報告書，並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規定編製ESG報告書，本報告書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的確信意見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核准，並公佈於公司內部網站中，以落實誠信經營，董事會及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遵行落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 本公司為防範任何不誠信行為，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道德行為準則」之規範，若發現有任何行賄或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等七項影響營業活動之不誠信行為制訂防範措施，並向董事及員工加以宣導。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為防範任何不誠信行為，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核准，違規之懲戒依「工作規則」所訂定之「獎懲」作業執行，申訴管道可透過本公司可透過「意見箱」及「電子郵件」檢舉相關不誠信行為，並由管理部專責處理人員負責受理申訴。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作業之精神，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則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原則。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 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企業誠信經營之相關宣導及執行由管理部負責，應將不誠信行為、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對於利益衝突之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管理 部主管報告。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稽核計畫，內部稽核單位依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遇有特殊情事發生時，可另行安排專案查核。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透過幹部會議，對員工宣導並使員工清楚瞭解其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可透過「意見箱」及「電子郵件」檢舉相關不誠信行為，並由管理部專責處理人員負責受理。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已訂定「工作規則」 揭示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其相關文件、資料，均視為機密文件，參與處理的所有人員，對所參與的過程，負有完全保密的責任。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並未發生有任何不當之處置行為。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經營企業，公司訂有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工作規則及遵守經營相關法規之規定，且110年度本公司未發生任何不誠信經營之行為或案件。若有相關情事發生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案件情況與進度。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於110年12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企業網站查詢相關資訊。http://www.honyigroup.com 本公司於105年4月1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道德行為準則」。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企業網站查詢相關資訊。http://www.honyigroup.com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可供查詢。http://www.honyigroup.com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本公司有關防範內線交易並保護股東權益之管理事項，均依有關法律、命令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避免本公司資訊不當洩露，確保對外界所發表之資訊具及時性與正確性。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 03月 14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1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11.6.30	1.承認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承認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考量公司現況及整體大環境因素未發行。 4.通過修定「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立即執行。 5.通過修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立即執行。 6.通過修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立即執行。 7.通過修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立即執行。 8.通過修定「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立即執行。 9.通過修定「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立即執行 9.通過修定「董事選任程序」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立即執行。 10.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執行情形：111 年股東常會通過後立即執行。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111.3.30	通過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無
	通過本公司一一〇年度虧損撥補案	✓	無
	通過出具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	無
	通過修訂公司部份章程案	✓	無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無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無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無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	無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範」案	✓	無
	通過修訂「董事選任程序」案	✓	無
	通過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	無
	通過修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案	✓	無
	通過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	無
	通過修定「內控制度」案	✓	無
	通過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簡易合併案	✓	無
	通過上海銀行申請經濟部因應 COVID-19 紓困與振興資金貸款專案	✓	無
	通過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		無
	通過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
	通過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無
	通過不繼續辦理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	無
	通過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	無
	通過擬訂定一一〇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時間、地點、股東提案作業及議程案		無
111.05.13	通過溫室氣體資訊盤查及查證規劃案		無
111.06.30	通過推選本屆董事長案		無
111.08.12	通過報告第五屆第一次薪酬委員會議案		無
	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	無

111.08.1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案		無
	通過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之作業程序」案	✓	無
	通過修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	無
	通過修定「各項事務核決權限表」案	✓	無
	通過修定「組織圖」案	✓	無
	通過修定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	無
111.11.1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	✓	無
	通過訂定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	無
	通過報告第五屆第二次薪酬委員會議案		無
112.3.14	通過本公司更換簽證會計師及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案		無
	通過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無
	通過本公司一一一度虧損撥補案	✓	無
	通過出具本公司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	無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委任案		無
	通過合併子公司溫室氣體資訊盤查及查證規劃案		無
	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	無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範」案	✓	無
	通過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	無
	通過不繼續辦理一一一年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	無
	通過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	無
	通過擬訂定一一二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時間、地點、股東提案作業及議程案		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辭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富	賴永吉	111.01.01~111.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1,278	-	1,278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富 賴永吉	1,278		65		250	315	111.01.01~111.12.31	非審計公費-其他係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資訊檢查表公費、工商登記、ESG 確信報告等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07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陳冠瑋	0	0	0	0
董事（註 1）	施凱棋	0	0	0	0
董事	宏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元昌	0	0	0	0
董事	宏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蕭知中				
董事（註 2）	宏沛投資(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楊家勳	0	0	0	0
獨董	李神龍	0	0	0	0
獨董	徐健丰	0	0	0	0
獨董	黃振元	0	0	0	0

註 1：111.06.30 董事改選，由施凱棋先生選任為董事。
註 2：111.06.30 董事改選，宏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楊家勳先生，任期屆滿卸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112 年 4 月 07 日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宏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冠瑋	6,387,684	12.92	-	-	-	-	1.宏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陳冠瑋	負責人為同一人	無
楊家勳	2,785,000	5.63	1,400,000	2.83	-	-	翁千惠	配偶	無
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5.06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柯上方	-	-	-	-	-	-	-	-	-
陳揚名	2,123,712	4.30	86,007	0.19	-	-	無	無	無
元大銀行託管池上金型工業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2,077,338	4.20	-	-	-	-	無	無	無
陳冠瑋	1,653,056	3.34	-	-	-	-	1.宏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宏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為同一人	無
翁千惠	1,400,000	2.83	2,785,000	5.63	-	-	楊家勳	配偶	無
宏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冠瑋	1365,840	2.76	-	-	-	-	1.宏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陳冠瑋	負責人為同一人	無
王盛發	972,000	1.97	-	-	-	-	王瓊花	二等親	無
王瓊花	972,000	1.97	-	-	-	-	王盛發	二等親	無

九、公司及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宏晟投資(股)公司	1,400	100	-	-	1,400	100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1,062	51.01	82	3.92	1,144	54.93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	-
OCEANIC DREAM GROUP INC. (註 2)		.	1,000	100	1,000	100

(註 1) 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5 月 1 日。

(註 2) 間接持有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5.5%之股權。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股 本 來 源

112 年 4 月 30 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3.09	10	100	1,000	100	1,000	登記股本 1,000	-	-
74.07	10	1,100	11,100	1,100	11,100	現增 10,000	-	-
76.12	10	2,000	20,000	2,000	20,000	現增 9,000	-	-
77.08	1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增 10,000	-	-
79.08	10	4,560	45,600	4,560	45,600	現增 12,000 盈轉 3,600	-	-
80.06	1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盈轉至 14,400	-	-
82.03	10	6,500	65,000	6,500	65,000	合併呈隆增資 5,000	-	-
83.01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增 35,000	-	-
86.10	10	25,000	250,000	14,000	140,000	現增 20,000 盈轉 20,000	-	-
87.10	10	25,000	250,000	16,800	168,000	盈轉 14,000 資轉 14,000	-	87.07.16 (87)台財証(一)第 58743 號
88.08	10	25,000	250,000	21,500	215,000	盈轉 42,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000	-	88.07.12 (88)台財証(一)第 63564 號
89.02	10	25,000	250,000	25,000	250,000	現增 35,000	-	88.12.07 (88)台財証(一)第 104182 號
89.09	10	45,000	450,000	30,000	300,000	盈轉 47,5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500	-	89.07.07 (89)台財証(一)第 58745 號
90.10	10	45,000	450,000	33,140	331,400	盈轉 3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00	-	90.07.11 (90)台財証(一)第 144595 號
91.04	10	45,000	450,000	36,340	363,400	現增 32,000	-	91.01.04 (91)台財証(一)第 177162 號 91.01.21 (91)台財証(一)第 103423 號

91.09	10	45,000	450,000	42,521	425,210	盈轉 54,510 員工紅利轉增資 7,300	-	91.07.10 台財証(一)第 0910138052 號
91.11	10	61,000	610,000	49,021	490,210	合併增資 65,000	-	91.08.23 台財証(一)第 0910145645 號
92.09	10	83,000	830,000	55,034	550,341	盈轉 49,021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110	-	92.06.30 台財証(一)第 0920128720 號
97.09	10.1	83,000	830,000	65,034	650,341	私募現增 100,000	-	-
99.01	10.5	130,000	1,300,000	35,000	1,000,341	現增 350,000	-	98.12.07 金管証發字第 0980061410 號
102.10	10	130,000	1,300,000	36,012	360,123	減資 640,218	-	102.10.17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9844 號
104.05	5.3	130,000	1,300,000	38,172	381,723	私募現增 21,600		104.06.12 府產業商字第 10484773910 號
104.07	5.3	130,000	1,300,000	43,172	431,723	私募現增 50,000		104.07.28 府產業商字第 10486259700 號
104.09	5.3	130,000	1,300,000	46,172	461,723	私募現增 30,000		104.10.14 府產業商字第 10489034600 號
110.11	6.45	130,000	1,300,000	49,437	494,373	私募現增 32,650		110.12.27 府產業商字第 11056260110 號

2.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49,437,276(註)	80,562,724	130,000,000	

註：其中 17,025,000 股為私募股份 。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07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65	12,042	11	12,118
持有股數	-	-	10,557,982	36,786,590	2,092,704	49,437,276
持股比例	-	-	21.36%	74.41%	4.2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2 年 4 月 07 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9,755	228,312	0.46
1,000 至 5,000	1,593	3,602,854	7.29
5,001 至 10,000	353	2,781,676	5.63
10,001 至 15,000	107	1,367,528	2.77
15,001 至 20,000	88	1,621,954	3.28
20,001 至 30,000	79	2,023,122	4.09
30,001 至 50,000	55	2,134,481	4.32
50,001 至 100,000	43	3,105,548	6.28
100,001 至 200,000	18	2,585,756	5.23
200,001 至 400,000	8	2,276,095	4.60
400,001 至 600,000	4	1,785,440	3.61
600,001 至 800,000	3	1,934,000	3.91
800,001 至 1,000,000	4	3,697,880	7.48
1,000,001 以上	8	20,292,630	41.05
合計	12,118	49,437,276	100.00

2.特別股：未發行特別股，故不適用。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12 年 4 月 07 日；單位：股

股份 /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87,684	12.92
楊家勳	2,785,000	5.63
多春國際股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5.06
陳揚名	2,123,712	4.30
元大銀行託管池上金型工業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2,077,338	4.20
陳冠瑋	1,653,056	3.34
翁千惠	1,400,000	2.83
宏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65,840	2.76
王盛發	972,000	1.97
王瓊花	972,000	1.97

(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台；仟股

項目＼年度			111 年	110 年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5 月 22 日（註 8）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10.02	18.95	7.50
	最低		5.85	7.30	6.51
	平均		8.07	12.22	6.90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4.73	5.46	4.54
	分配後		尚未分配	5.46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9,437	46,192	49,437
	每股盈餘（註3）		(0.27)	(0.47)	(0.1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9.88	-26.00	-36.31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報告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稅後淨損 13,326 仟元，經 112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 111 年虧損撥補案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228,598,262)
111 年度稅後淨損	(13,326,375)
期末待彌補虧損	(241,924,637)
董事會決議本年度彌補虧損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不分派股息及紅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 105 年 6 月 30 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修正後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等資訊：

111 年度虧損，經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4 日之董事會決議，擬不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

3、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並於 109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通過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
- 資金用途為因應未來發展、擴展新業務及投資之資金需求，屆期未辦理。

二、

-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有價證券，並於 110 年 8 月 5 日股東會通過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仟股。
- 資金用途為因應未來發展、擴展新業務及投資之資金需求。
-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通過其中 3,265 仟股以每股 6.45 元為私募價格，110 年 11 月 26 日收足股款新台幣 21,059 仟元，且於 111 年 01 月 12 日交付股票。
- 依公司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 6 條規定，本公司已於 110 年 12 31 日及 111 年 3 月 31 日將私募有價證券相關資訊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私募專區。
- 收足股款後，並於 110 年第四季中依計劃分別用於擴展新業務-支付貨款及一般費用款的支付，並於 111 年 3 月 31 日在私募專區中申報資金動用完畢。

三、

-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20,000 仟股，並於 111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通過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
- 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或其他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之需求，屆期未辦理。

四、

-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20,000 仟股，尚待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 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因應未來發展及擴展業務。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如下：

（1）C104020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2）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3）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4）F101130　蔬果批發業。
（5）F102030　菸酒批發業。
（6）F102040　飲料批發業。
（7）F102050　茶葉批發業。
（8）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9）F113020　電器批發業。
（10）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11）F201020　畜產品零售業。
（12）F201030　水產品零售業。
（13）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14）F203020　菸酒零售業。
（15）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16）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17）F213010　電器零售業。
（18）F401010　國際貿易業。
（19）F501030　飲料店業。
（20）F501060　餐館業。
（21）I101090　食品顧問業。
（22）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23）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24）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年度 主要產品	佔營收比率	
	110 年度	111 年度
汽車零組件加工	19%	19%
餐飲收入	77%	79%
其他	4%	2%
合　　計	100%	1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1）台式燒烤餐館。

（2）汽車零組件鍛造製造加工。

（3）照明相關設備銷售。

4. 未來計劃開發之新產品或服務項目

（1）汽車零組件

依客戶的需求陸續開發新的產品。

（2）餐飲事業

依時序與季節推出新的菜單，並創立具市場潛力的新餐飲品牌。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A) 汽車零組件產業

全球汽車市場仍受疫情影響，全球車用晶片短缺，2022 年下半年仍處於限制生產狀態，根據 TrendForce 統計 2022 年汽車銷售量持平，展望 2023 年，半導體缺貨風波預計在 2023 年上半年好轉，車廠加速生產下會先釋放積壓訂單，但在全球經濟不佳下，專家預估 2023 年銷售量僅小幅成長，但總體來說汽車產業在各國積極訂定綠能政策下，以長期政策及市場投入的資源來評估，未來仍看好節能電動化汽車和自動駕駛技術市場發展之趨勢。

(B) 餐飲產業

依據經濟部統計處發布之民國 111 年餐飲業營業額統計，因隨著消費者逐漸回到疫情前用餐習慣、工作生活逐漸恢復常態上下班使得外食增加、邊境逐步開放航班旅運人數回升，帶動空廚餐點需求增加、百貨週年慶、世足賽、耶誕節、跨年等活動商機挹注，以及企業恢復辦尾牙及年菜、禮盒提前預購所致，全年營業額為 8,653 億元，創歷年新高，年增 18.9%，帶動台灣餐飲業逆勢發展。

餐飲業銷售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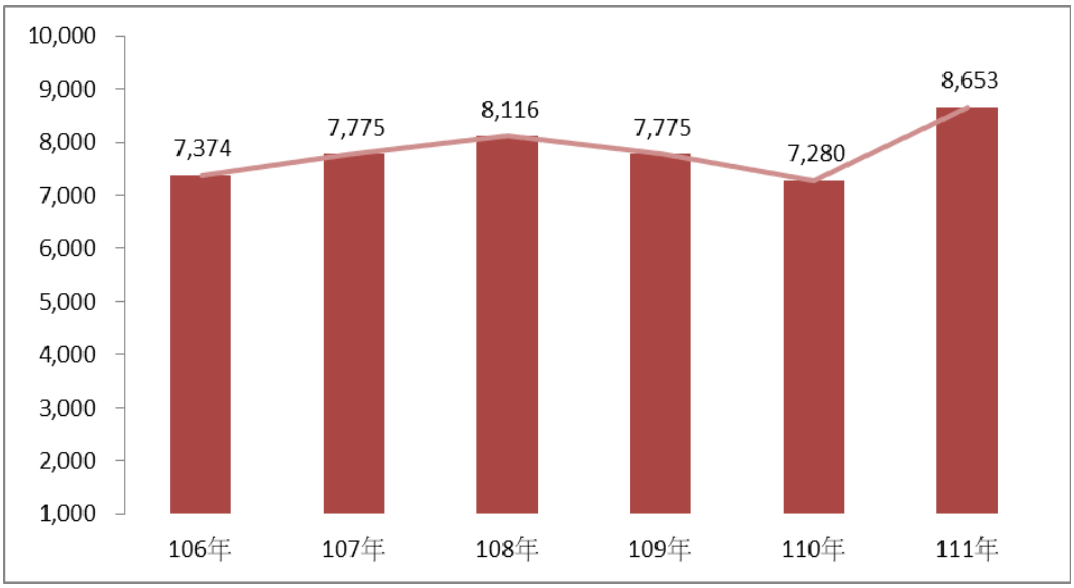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汽車零組件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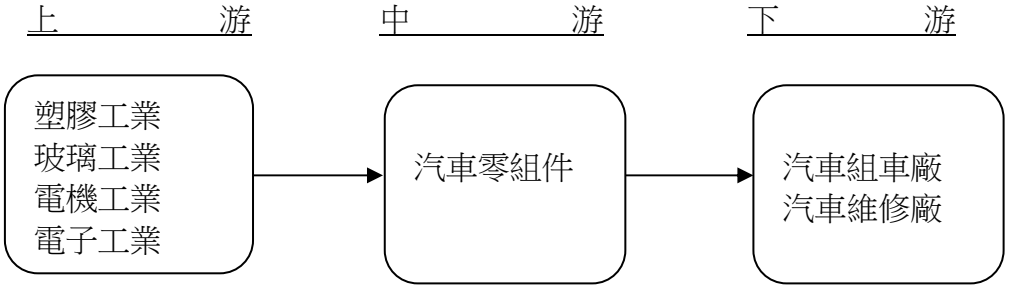

(B) 餐飲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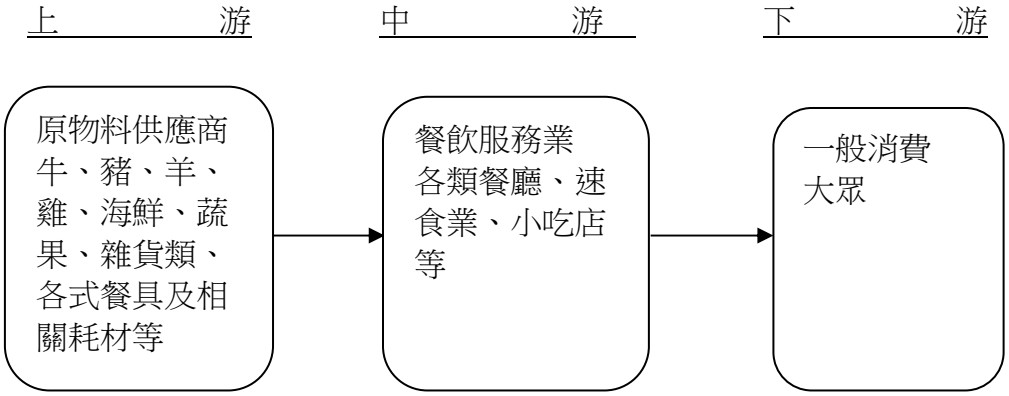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優勢

(A) 汽車零組件產業

（1）汽車零組件產業在後疫情時代全球整車產能逐漸恢復，臺灣廠商積極投入智動化製造設備，拓展新興市場，2022 年台灣車輛工業總產值持續成長，且台灣汽車零組件產業供應鏈齊全，其具少量多樣的彈性製造優勢，已在國際佔有一席之地；近年來台灣汽車零組件廠因不斷投入研發與提升生產技術，已累積一定的實力和規模，本公司所生產汽車安全氣囊零組件，主要市場需求取決於二個因素，一是法規強制安裝因素；二是全球汽車產量所匹配安全氣囊的車型數量，目前全球安全氣囊市場正處於普及應用的成長期，由政策法規和汽車產量這兩個因素在主導。

（2）眾所周知，安全氣囊是對安全標準要求極高的產品，本公司對該領域技術研發有豐富的經驗，可以根據客戶需求，提供不同設計客制化產品，此外本公司將運用該技術拓展其他汽車類及其他產業之業務。

(B) 餐飲產業

後疫情時代餐飲業將面臨 3 大趨勢

（1） 第一個趨勢是「商場餐飲品牌集團化」，未來在商場的餐飲品牌將朝向「大者恆大」趨勢，消費者雖然看到很多不同品牌可選擇，但其實多半各自隸屬大型餐飲集團。

（2） 第二個餐飲變遷趨勢是「餐飲競爭去中心化」，即使疫情過後，外送平台仍將成為民眾餐飲生活常態。在點餐平台的「殘酷舞台」上被民眾挑選，客群雖然放大，但競爭也更激烈。大規模連鎖餐飲業不見得吃香，有建立起穩定品質與品牌信賴感的店家較能挺得住。

（3） 第三個變遷趨勢是「餐飲外帶量能提升」。因應疫情隨時可能再起，未來所有餐飲品牌都必須具備應變大量「外送、外帶」的能力，甚至因應社交距離餐廳與廚房內部配置將改變。

（4） 綜上餐飲業因進入門檻低、高勞力密集、產品或服務易於模仿等特性而屬於高度競爭產業，加上疫情帶來的消費者行為改變，餐飲業的競爭環境愈趨激烈，經營者必須重新評估自身的營運模式及成本結構，提供不同於以往的傳統服務來創造競爭優勢，勢必為一大挑戰。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發費用

111 年投入研發費用：129 仟元
112 年截至 4 月 30 日止投入研發費用：95 仟元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汽車產業及其他：安全氣囊零組件、手機 SIM 卡取出器。
餐飲產業：章魚燒炒泡麵、海鹽鹽焗好蝦鍋、麻辣乾鍋、豬五花溏心蛋、費城起司牛菲力、紐澳肯瓊板間牛、麻辣湯、酸白菜湯、法式鹽焗台灣鯛、麻香乾鍋辣雞翅、牛五花米腸卷、陳年酒醋蒜胛豬。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1) 總公司及門市資訊系統優化，加強服務效率及銷售資料分析。
(2) 以現有技術為基礎，積極拓展業務，加入新產品提升營業額。
(3) 打造連鎖加盟店體系，加盟業務推廣，以增加營收。
(4) 持續擴展各地區門市，成為知名餐飲品牌。
(5) 充分利用行動商務平台，創造新的商機。

2. 長期計劃
(1) 國際化餐飲集團，將品牌延伸國際、走向國際餐飲品牌。
(2) 強化核心技術能力，開發新產品以提昇本公司現有的核心技術能力，及整合協力廠商的生產能力，開發新產品，尋找新的商機，以為公司帶來成長的機會。
(3) 積極培育人才，確保永續經營。
(4) 建立策略合作夥伴，提昇公司競爭力。
(5) 尋求異業合作以擴大市場及客戶。

二、市場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目前主要以台灣本土市場為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	歐　洲		亞　洲		美　洲		總　計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 年	-	-	159,666	100	-	-	159,666	100
111 年	-	-	196,674	100	-	-	196,674	1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為從事汽車零組件之製造及經營連鎖餐飲燒烤餐館，其中汽車零組件製造銷售為車用安全氣囊零件，而燒烤餐館為台式燒烤是國人最愛二大料理之一，所販售的餐點色、 香味俱足，深獲好評，廣愛消費者所喜愛，目前台灣餐廳業集中度低，單一集團市佔率極少超過 3%，高度自由化的市場為台灣創造了豐富的餐飲多元文化，本公司計劃以既有連鎖品牌為基礎持續展店，並於適當時機推出新品牌；由於本公司之營業項目包含了兩大類不同屬性之產品，且各產品規模不大，故無法明確說明本公司於同業間之地位及市場佔有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汽車零組件

本公司生產之汽車零組件主要為車用安全氣囊閥之內部機構元件，其產業興衰主要隨著整體汽車市場景氣變動而有所變化，但由於各國能源車政策持續升級，以致全球電動車市場規模持續擴張，然而我國汽車零組件產業具有少量多樣、彈性製造的優勢，在面臨車輛產業型態轉變環境下，倘若能不斷投入研發與提升生產技術，則具備國際競爭能力，方能進入國際車廠供應鏈。

B. 餐飲產業

餐飲業因進入門檻低、高勞力密集、產品或服務易於模仿等特性而屬於高度競爭產業，隨著產業內的經營者越來越多，市場趨近飽和，使得競爭程度加劇，根據經濟部餐飲業經營實況調查報告指出，近年來營業支出呈上升趨勢，隨著成本的增加上高強度競爭餐飲業需要做好控制，才能在市場中維持競爭力。此外自 2020 年起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人們減少外出，消費行為也開始轉變，在外用餐與聚會的頻率下降，由於餐飲業主要是以現場提供餐食的方式來經營，店內用餐消費的驟減，直接地影響了餐飲業的營收在高度競爭的壓力下，加上疫情帶來的消費者行為改變，傳統經營模式受到挑戰，開始走向電商平台，整合線上線下的客群，開創藍海商機。

4. 競爭利基

A. 汽車零組件

汽車安全系統相關零件之品質與精密度要求較高，故汽車安全系統廠商對於上游零件供應商之產品認證，往往需要較嚴格之標準及較長的時間，因此造成新競爭對手有較高的進入障礙，再者消費者對於車輛安全越來越重視，安全氣囊在國內外普遍列為標準配備之一。

B. 餐飲產業

本公司最主要競爭利基，團隊長期經營品牌，花費多年時間對台式燒烤進行研究，對品質一貫的堅持，從食材的挑選每天從果菜市場採買，並低溫保鮮配送至各門市、機器設備採買到商品設計，每個環節都是堅持！就醬子烤吧品牌，目前全台北區、中區有十多處營業據點，十多年來一步一腳印的努力與累積，已成為全台灣最大串燒連鎖品牌；本公司將持續積極掌握顧客需求，以「顧客滿足」為首要目標，並系統化管理產品研發、生產及銷售，擴大版圖，保有全台灣最大串燒連鎖品牌。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汽車零組件

有利因素：由於各先進國家對汽車安全防護產品日趨重視，因此大多已明文規定將安全氣囊系統列為車輛之標準配備，本公司擁有金屬加工技術及嚴格品流程，亦取得客戶之品質認證，對未來發展將是一大利基。

不利因素：本公司工廠位於彰化縣芳苑鄉，城鄉差距，面臨人才短缺之不利因素；此外，勞力成本逐年上升會增加相關生產成本，將使本公司之獲利空間受到壓縮。

因應對策：本公司未來將持續藉由內部培訓及經驗傳承，以降低人才短缺造成之影響。

B.餐飲產業

有利因素：餐飲業為民生必需產業，台灣國內餐飲業市場，雖然隨著社會結構與家庭結構變遷，以及現代女性勞動參與率上升，致外食已成為日常生活的普遍選擇下，進而使得餐廳及旅館支出占家庭消費總支出由民國 101 年 10.6%升至民國 109 年 13.1%，雖 111 年略減為 12.7，仍顯示外食需求逐年提高。

不利因素：消費者喜好變化快速，須滿足消費者不同層面的需求，且餐飲業者目前所面臨的困難以「營業成本上升」、「人事成本過高」及「同業間競爭激烈」為主，及餐飲服務人員培養不易，人員流動率高。

因應對策：面對市場飽和的現況，為消費者提供更多的服務價值，將是吸引顧客、提升競爭力的關鍵，以強化數位服務的方式增加附加價值，並嚴格控管內部營運成本，期能帶動業績成長。人員方面建立完善教育訓練手冊，進行培訓降低人員流動率，及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 汽車零組件

車用安全氣囊閥，係為安全氣囊氣體發生器。

B. 餐飲產業

串燒、飽食、炸物、小菜、鍋品、鮮作飲品及甜點，係為燒烤專賣店之販售商品，提供消費不同產品，餐點、飲品、輕食點心之選擇。

(三) 主要進貨之供應狀況

A.汽車零組件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不銹鋼線材，應供商與本公司的配合關係良好，尚能符合公司需求，截至目前為止尚未發生停工待料之情事。

B.餐飲產業

主要原料為肉品、蔬菜類、海鮮、蛋品等食材，截至目前為止來源能充分取得，不致有貨源缺乏之虞。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客戶名單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售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長鎮(註 1)	29,728	18.62%	無	長鎮(註 1)	37,179	18.90%	無	長鎮(註 1)	11,555	28.21%	無
2	品虹橋惠文店	3,246	2.03%	無	東麗餐飲	6,950	3.53%	無	東麗餐飲	245	0.60%	無
3	鈞傑興	2,770	1.74%	無	泰滾崇德店	1,306	0.66%	無	隱山茶道坊	248	0.60%	無
4	品虹橋園道店	1,818	1.14%	-	中國電器	812	0.41%	-	沸火鍋新竹金山	63	0.15%	無
5	其他(註 2)	122,104	76.47%	-	其他(註 2)	150,427	76.50%	-	其他(註 2)	28,847	70.44%	無
	銷貨淨額	159,666	100.00%		銷貨淨額	196,674	100.00%			40,958	100.00%	

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營收淨額百分之十之客戶名稱及其營收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主要銷貨對象除屬製造事業部與去年相較無變動外，其消費者主要為一般消費者，故未有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註 1：係屬製造事業處生產安全氣囊零組件之銷售。

註 2：係屬燒烤餐飲事業部，主要銷貨對象係以一般消費者為主。

2.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註 1)				111 年(註 1)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　稱	金　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鴻圖	4,029	8.31%	無	晉英	6,499	10.54%	無	晉英	2,165	16.76%	無
2	國泰洋酒	2,606	5.37%	無	國泰洋酒	3,444	5.58%	無	國泰洋酒	919	7.11%	無
3	艾瑪	2,044	4.22%	無	智捷	3,034	4.92%	無	明特	825	6.39%	無
4	聯荃實業	1,825	3.76%	無	鴻圖	2,978	4.83%	無	智捷	740	5.73%	無
5	其他	37,992	78.34%	無	其他	45,715	74.13%	無	今騰	8,269	64.01%	無
	進貨淨額	48,496	100.00%		進貨淨額	61,670	100.00%		進貨淨額-	12,918	100.00%	

變動說明：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金額百分之十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本公司與去年相較餐飲銷售之產品所需原物料眾多，並適時分散進貨來源，除屬製造事業部新增廠商，因客戶要求由來料加工轉為自行購原料外，最近二年度並無占進貨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供應商。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年度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OEM.安全氣囊零組件	註 1	65,518,014	14,239	註 1	64,318,290	22,046
餐飲	註 2	-	-	註 2	-	-
合　　計	-	65,518,014	14,239	-	64,318,290	22,046

註 1：生產安全氣囊零組件，產能係依產品之接單狀況故較無產能之限制。
註 2：餐飲組成易變，未有明確之量化標準計算產量，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年度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OEM.安全氣囊零組件	59,560,000	29,729	-	-	38,567,200	37,179	-	-
餐飲(註 2)	-	125,822	-	-	-	152,258	-	-
其他	-	4,115	-	-	-	7,237	-	-
合　　計	59,560,000	159,666	-	-	38,567,200	196,674	-	-

註 1：餐飲業商品規格不盡相同且變化頻繁，計量單位差異大而無比較基礎，僅以值表示。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直 接 人 員	90	123	113
	間 接 人 員	19	33	39
	合　　計	109	156	152
平　均　年（歲）		34.83	32.74	33.40
平均服務年資（年）		2.99	2.59	2.75
學歷分布比率	碩　　士	5	4	5
	學　　士	47	64	65
	大　　專	8	13	12
	高　　中	36	61	56
	高　中　以　下	13	14	14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如旅遊、年節禮金、慶生活動等，另有福利補助金之申請，如婚喪喜慶、生育補助、員工分紅等福利措施。此外，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提供員工更高的生活保障。

2. 員工進修、訓練

本公司依工作內容及職務需求辦理新進人員訓練及在職人員之內、外訓，並鼓勵員 工進修，參加專業課程、證照課程，除加強個人的專業知識外，更提高其工作績效。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所有員工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雙方並依照聘僱合約、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合諧，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事發生。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

1. 勞資糾紛狀況：無。
2. 已發生損失金額：無。
3. 預計未來可能損失金額：無。
4. 公司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福利，且歷年來勞資關係均處於和諧、穩定狀態，故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未來仍將秉持一貫之原則，使勞資關係更加穩固和諧，互惠互利。

六、資通安全管理

1.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門，該部門與專業資訊公司簽訂資訊服務合約，負責制定資通安全相關內部規範，並投入監控管理資源以維護本公司之資通安全。同時公司稽核單位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若發現缺失，即進行改善以降低資安風險

(2)資通安全政策

建立安全的資訊處理環境，確保本公司主機、資料存取、網路設備及網路通訊安全，有效降低因人為疏失、蓄意或天然災害等導致之資訊資產遭竊、不當使用、洩漏、竄改或破壞等風險，並建立資通安全管理規範。

(3)具體管理方案

網路安全方面：設置有嚴謹管制規則企業級防火牆並應用網路行為管理機制監測網路異常行為；裝置安全方面：電腦設備均安裝有防毒與防護軟體，於網路端做控管與維護；資 料安全方面：設有帳號與密碼管理機制，並依業務職掌分別設立特殊存取權限進行管控資料之存取；系統安全方面；重要資訊系統建置有高可用性及備份備援機制，以確保公司業務持續運作；郵件安全方面：導入全方位郵件過濾機制，主動對各式釣魚與惡意威脅郵件進行防禦。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投入資通安全相關管理資源有架設防火牆硬體設備、購買不斷電設備、電腦設備由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並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建立系統備份機制、定 期檢視並確認備份系統之狀況。本公司考量營運環境、資安險保險範圍、理賠範圍等相關保險事宜，尚未投保資安險，但為確保資訊維運品質，未來會逐年強化各項資訊安全投資。

2.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 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而遭受損失。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	上海銀行	111/1/17~131/01/17	長期擔保放款	無
中期借款	上海銀行	111/04/29~116/04/29	中期無擔保放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Q1（註2）
流動資產		276,053	246,024	164,616	183,561	132,931	125,3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92	19,679	19,123	27,492	90,466	87,254
無形資產		-	8,288	0	47,509	44,562	43,817
其他資產		42,537	62,429	134,947	98,125	74,500	71,778
資產總額		329,582	336,420	318,686	356,687	342,459	328,2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359	14,181	15,263	39,895	36,337	33,068
	分配後	5,359	14,181	15,263	39,89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0	11,933	15,242	32,658	54,679	51,81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359	26,114	30,505	72,553	91,016	84,879
	分配後	5,359	26,114	30,505	72,553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224	294,132	272,108	270,330	234,107	224,881
股本		461,723	461,723	461,723	494,373	494,373	494,373
資本公積		-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4,677)	(172,267)	(194,993)	(228,598)	(241,924)	(251,199)
	分配後	(154,677)	(172,267)	(194,993)	(228,598)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4,178	4,676	5,378	4,555	(18,342)	(18,293)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12,999	16,174	16,073	13,804	17,336	18,46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24,223	310,306	288,181	284,134	251,443	243,344
	分配後	324,223	310,306	288,181	284,134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107-111 年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2Q1 年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257,132	224,383	141,113	146,481	100,7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	3,183	2,251	9,311	79,518
無形資產		-	-	-	1,400	44,562
其他資產		56,428	73,308	143,113	142,551	92,599
資產總額		313,698	300,874	286,477	299,743	317,3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74	4,853	5,772	11,345	28,613
	分配後	2,474	4,853	5,772	11,345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0	1,889	8,597	18,068	54,6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74	6,742	14,369	29,413	83,292
	分配後	2,474	6,742	14,369	29,413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461,723	461,723	461,723	494,373	494,373
資本公積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4,677)	(172,267)	(194,993)	(228,598)	(241,924)
	分配後	(154,677)	(172,267)	(194,993)	(228,598)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4,178	4,676	5,378	4,555	(18,342)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311,224	294,132	272,108	270,330	234,107
	分配後	311,224	294,132	272,108	270,330	尚未分配

註：107-111 年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36,546	29,108	37,430	159,666	196,674	40,958
營業毛利	12,529	11,806	16,304	52,830	72,677	12,167
營業損益	(16,425)	(14,762)	(14,244)	(28,712)	(12,087)	(7,4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663	(1,923)	(8,083)	10,218	5,865	(80)
稅前淨利	6,238	(16,685)	(22,327)	(18,494)	(6,222)	(7,57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238	(16,685)	(22,827)	(20,363)	(8,774)	(8,14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238	(16,685)	(22,827)	(20,363)	(8,774)	(8,1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36	498	702	(823)	(22,897)	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374	(16,187)	(22,125)	(21,186)	(31,671)	(8,099)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853	(17,590)	(22,726)	(21,853)	(13,326)	(9,27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85	905	(101)	1,490	4,552	1,1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989	(17,092)	(22,024)	(22,676)	(36,223)	(9,2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385	905	(101)	1,490	4,552	1,127
每股盈餘	0.11	(0.38)	(0.49)	(0.47)	(0.27)	(0.19)

註1：107-111年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Q1年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簽證。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2年03月31日財務資料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0	1,052	2,023	16,731	132,846	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營業毛利	0	1,052	2,023	7,083	48,033	
營業損益	(21,302)	(16,345)	(14,281)	(14,774)	(19,5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6,155	(1,245)	(8,445)	(7,079)	6,256	
稅前淨利	4,853	(17,590)	(22,726)	(21,853)	(13,32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853	(17,590)	(22,726)	(21,853)	(13,32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853	(17,590)	(22,726)	(21,853)	(13,3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36	498	702	(823)	(22,8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989	(17,092)	(22,024)	(22,676)	(36,22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11)	(0.38)	(0.49)	(0.47)	(0.27)	

註1：107-111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邵志明、翁雅玲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施景彬、邵志明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翁雅玲、邵志明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富、賴永吉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落
111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富、賴永吉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3	7.76	9.57	20.34	26.58	25.8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31.37	1,555.29	1,502.64	1,102.10	319.22	317.1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151.20	1,734.88	1,078.53	460.11	365.83	379.14
	速動比率	5,061.73	1,660.63	983.68	422.58	337.17	348.67
	利息保障倍數	52.98	(67.10)	(60.00)	(15.54)	(3.13)	(18.0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7	4.53	4.82	12.81	13.77	15.27
	平均收現日數	312.94	80.57	75.72	28.49	26.50	23.91
	存貨週轉率（次）	2.46	5.21	4.68	21.43	18.03	12.6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54	13.66	11.58	31.24	26.39	26.69
	平均銷貨日數	148.31	70.05	77.99	17.03	20.24	28.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4	1.90	1.93	6.85	3.33	1.8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1	0.09	0.11	0.47	0.56	0.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91	(4.94)	(6.86)	(5.70)	(2.08)	(9.25)
	權益報酬率（%）	2.03	(5.51)	(8.06)	(7.51)	(3.48)	(14.20)
	占實收資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56)	(3.20)	(3.08)	(5.81)	(2.44)	(1.52)
	占實收資資本比率%　稅前純益	1.35	(3.61)	(4.84)	(3.74)	(1.26)	(1.53)
	純益率（%）	17.07	(57.32)	(60.99)	(12.75)	(4.46)	(19.89)
	每股盈餘（元）	0.11	(0.38)	(0.49)	(0.47)	(0.27)	(0.1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96.40	(124.91)	(53.56)	(6.94)	60.12	(4.54)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54)	88.62	123.58	(114.49)	58.37	(8.5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61	(5.42)	(2.52)	(0.81)	6.42	(0.4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73	0.47	0.29	0.02	(1.40)	(0.02)
	財務槓桿度	0.99	0.98	0.97	0.96	0.89	0.9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 財務結構方面：主要係因111年度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減損使資產總額減少及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增加，致財務結構比率較去年同期差。
2. 償債能力方面：流動、速動比率下降，主要係因111年營運所需使流動資產減少，致償債能力比率較去年差。另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虧損較上期減少所致。
3. 經營能力方面：主要係111年購置辦公室，及本年度增加門市家數，故增加門市裝潢及設備使平均固定資產增加，致固定資產週轉率較去年下降。
4. 獲利能力方面：111年虧損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及毛利同時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方面：現金、淨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比率上升，主要係111年來自於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6. 槓桿度方面：營運槓桿度因營業利益為負數，不予分析；財務槓桿度下降，主要係購置辦公室增加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註：107-111年財務報表資料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12年3月31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0.79	2.24	5.02	9.81	26.24	102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5,524.64	9,300.06	12,470.24	3,097.39	363.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393.37	4,623.59	2,444.79	1,291.15	352.01	
	速動比率		10,323.48	4,494.95	2,293.99	1,203.32	336.96	
	利息保障倍數		-	(343.90)	(283.08)	(73.84)	(8.7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次）		-	13.61	12.81	9.28	36.14	
	平均收現日數		-	26.83	28.50	39.33	10.10	
	存貨週轉率（次）		-	-	-	127.79	51.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41.47	55.45	34.18	43.36	
	平均銷貨日數		-	-	-	2.86	7.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0.63	0.74	2.89	2.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	0.003	0.007	0.057	0.4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6	(5.71)	(7.72)	(7.37)	(3.95)	
	權益報酬率（%）		1.58	(5.81)	(8.03)	(8.06)	(5.2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61)	(3.54)	(3.09)	(2.99)	(3.96)	
		稅前純益	1.05	(3.81)	(4.92)	(4.42)	(2.70)	
	純益率（%）		-	(1,672.05)	(1,123.38)	(130.61)	(10.03)	
	每股盈餘（元）		0.11	(0.38)	(0.49)	(0.47)	(0.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59.86	(409.71)	(236.82)	(87.49)	34.29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967.78	614.22	1,025.05	(571.90)	41.82	
	現金再投資比（%）		17.72	(5.87)	(4.34)	(2.65)	2.3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6	0.84	0.83	0.71	0.04	
	財務槓桿度		1	1	0.99	0.98	0.9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方面：主係111年簡易合併子公司，同時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增加及固定資產增加，致財務結構比率較去年同期差。

2.償債能力方面：主係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產資減少及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增加，使流動資產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致流動及速動比率大幅降低。另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主要虧損較上期減少所致。

3.經營能力方面：應收款項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轉率較去年上升及平均收現日縮短，主係111年增加餐飲營收，在營收增加之情形下，係前項週轉率增加之主因。存貨週轉率、應付款項週轉率下降，主係111年增加餐飲部門，廠商付款條件較短及增加期末存貨所致。

4.獲利能力方面：111年虧損減少，主要係本期認列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損失減少所致。

5.現金流量方面：現金、淨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比率上升，主要係111年來自於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6.營運槓桿度：營運槓桿度下降，主係111年簡易合併子公司，營運擴張使變動成本及費用占比增加所致；財務槓桿度下降，主要係購置辦公室增加銀行借款，利息費用增加所致。

註：107-111年財務報表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４）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４：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５：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６：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７：外國公司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則改以占淨值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同意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

本審計委員會審查並經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均符合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玲龍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4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90 頁至第 150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151 頁至第 213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一) 近二年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83,561	132,931	(50,630)	(27.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492	90,466	62,974	229.06
無形資產	47,509	44,562	(2,947)	(6.20)
其他資產	98,125	74,500	(23,625)	(24.08)
資產總額	356,687	342,459	(14,228)	(3.99)
流動負債	39,895	36,337	(3,558)	(8.92)
長期負債	32,658	54,679	22,021	67.43
負債總額	72,553	91,016	18,463	25.45
股本	494,373	494,373	0	0.00
資本公積	0	0	0	0.00
累積虧損	(228,598)	(241,924)	(13,326)	5.83
股東權益總額	284,134	251,443	(32,691)	(11.51)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分析說明：

1.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本期增加門市支付展店相關款項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本期係購置林口辦公室，及本年度增加門市家數，故增加門市裝潢及設備所致。

3.其他資產減少：主要係本期認列亞壯公司長期投資減損，股權公允價值評價金額減少所致。

4.長期負債及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本期增加購置林口辦公室，新增房屋貸款、紓困貸款及增加營業門市，依國際會計準則認列租賃負債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劃：

以上差異係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無重大異常，故無因應計劃之必要。未來持續力求轉型發展新產業，計劃朝餐飲產業發展，以提升經營規模與績效。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59,666	196,674	37,008	23.18
營業成本	106,836	123,997	17,161	16.06
營業毛利	52,830	72,677	19,847	37.57
營業費用	81,542	84,764	3,222	3.95
營業淨損	(28,712)	(12,087)	16,625	(57.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18	5,865	(4,353)	(42.60)
稅前淨(損)利	(18,494)	(6,222)	12,272	(66.36)
所得稅費用	1,869	2,552	683	36.54
本期淨(損)利	(20,363)	(8,774)	11,589	(56.91)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增加：
   主要係新增燒烤事業處門市家數，致本期營業收入、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增加。
2. 營業淨損、本期淨損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業收入及毛利同時增加，致本期虧損較去年同期減少。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並未公佈 112 年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動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其他活動 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0,613	21,846	-44,673	77,786	-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21,846 仟元，主要係本期淨損減少及營業收入增加流入所致。

(2) 全年其他活動淨現金流量：淨現金流出 44,673 仟元，其中，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展店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淨現金流出所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3,409 仟元，主要係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111 年度並無現金不足之情形，故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其他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足) 數　　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7,786	25,000	-40,000	62,786	-	-

本公司預計於 112 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為 25,000 仟元，預計全年來自其他活動淨現金流出為 40,000 仟元，預計現金餘額數額為剩餘 62,786 仟元，另未來規劃持續展店及營運策略發展將引進策略合作夥伴所需資金，預計透過私募及其他金融資產支應。112 年度預計並無現金不足額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年一年投資計劃：

說明 項目	金額 （仟元）	轉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 投資計劃
宏晟投資	-805	一般投資業	認列投資虧損	提升投資收益	無
宏井	4,740	金屬鍛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營收及毛利較上年度增加，故淨利相對增加	提升營收、強化經營管理	無
成英. (註 1)	-3,852	餐飲業	疫情影響，營收尚未達規模。	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進行簡易合併。	-
OCEANIC DREAM GROUP INC.(註 2)	-807	一般投資業	認列投資虧損	提升投資收益	無

(註 1)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5 月 1 日。

(註 2)間接持有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5.5%之股權。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金額	營收淨額比率	佔稅前純益比率
銀行利息支出	275	0.14%	(4.42%)
兌換（損）益	4,060	2.06%	(65.25%)

1.利率

本公司 111 年度銀行利息支出淨額為 275 仟元，佔營收淨額比率、稅前純益比率分別為 0.14%及（4.42%）。

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營運自有資金為主，銀行借款金額低，利息支出有限，未來仍將留意內外經濟環境變化，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

2.匯率：

111 年度兌換利益為 4,060 仟元，佔營收淨額比率、稅前純益比率分別為 2.06%及（65.25%）。

因應措施：本公司目前銷貨及採購支出主要係以台幣計價，故營運面無外幣需求，本公司將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充分掌握匯率走勢，將視情況進行轉換外幣資產，以規避匯率變動的風險，降低匯率變動公司損益的影響。

3.通貨膨脹：

近年受 COVID-19 疫情影響，通貨膨脹為近 10 年來新高，各國預估疫情若愈來愈穩定，通貨膨脹將逐漸回穩，截至目前為止未因通貨膨脹而對本公司營運造成重大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此情事。
2. 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有關資金貸與他人係依該作業程序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3. 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4. 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事。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未來各年度投入研發費用將視營運情況及產業變化趨勢，適時調整。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惟 111 年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仍全球蔓延，然而台灣也不例外，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防疫、重要政策、法律變動及主管機關之法令變更，以充分掌握外在資訊並配合實施及適時主動提出因應措施。本公司近期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包含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變化及市場趨勢，並注意相關技術發展及變化，了解消費者喜好以推出符合大眾市場潮流之產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近期無重大科技改變造成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然為因應消費者付費習慣之改變，以及宅經濟當道之趨勢，本公司門店已導入悠遊卡、街口支付、LINE PAY 及一卡通等電子支付方式，並加入外送平台。另在資通安全上也以客戶資料的保護及保存及防止人為意圖不當與不法情形方面，持續加強及投入人力及資源。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及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負面形象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積極拓展新業務，為快速發展營運規模及提升營運獲利，於 110 年 1 月份收購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權，另於 111 年 5 月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主要業務為燒烤餐飲產業，並秉持一貫審慎評估之態度，綜合考量該併購案能為公司帶來長遠及具體效益，確保股東最大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展店計畫皆為例行開店，對開店成本皆在設定之目標進行。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及子公司係為來料加工廠及餐飲業，加工廠主要原料進貨為客供品，另餐飲業本要進貨食材地區為國內，與供應商間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缺貨之風險。

2.銷貨：本公司汽車零件加工的銷售為降低銷貨對象集中之信用風險，定期評估客戶之營運狀況及其應收帳款收回之情形。本公司主要客戶之往來信用紀 錄良好，惟在考量營運策略及產品特性下，本公司仍會積極拓展新客戶與新市場，將有助降低銷貨集中風險；另餐飲事業銷貨對象為一般消費大眾，故無銷貨集中風險。

(十) 董事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訴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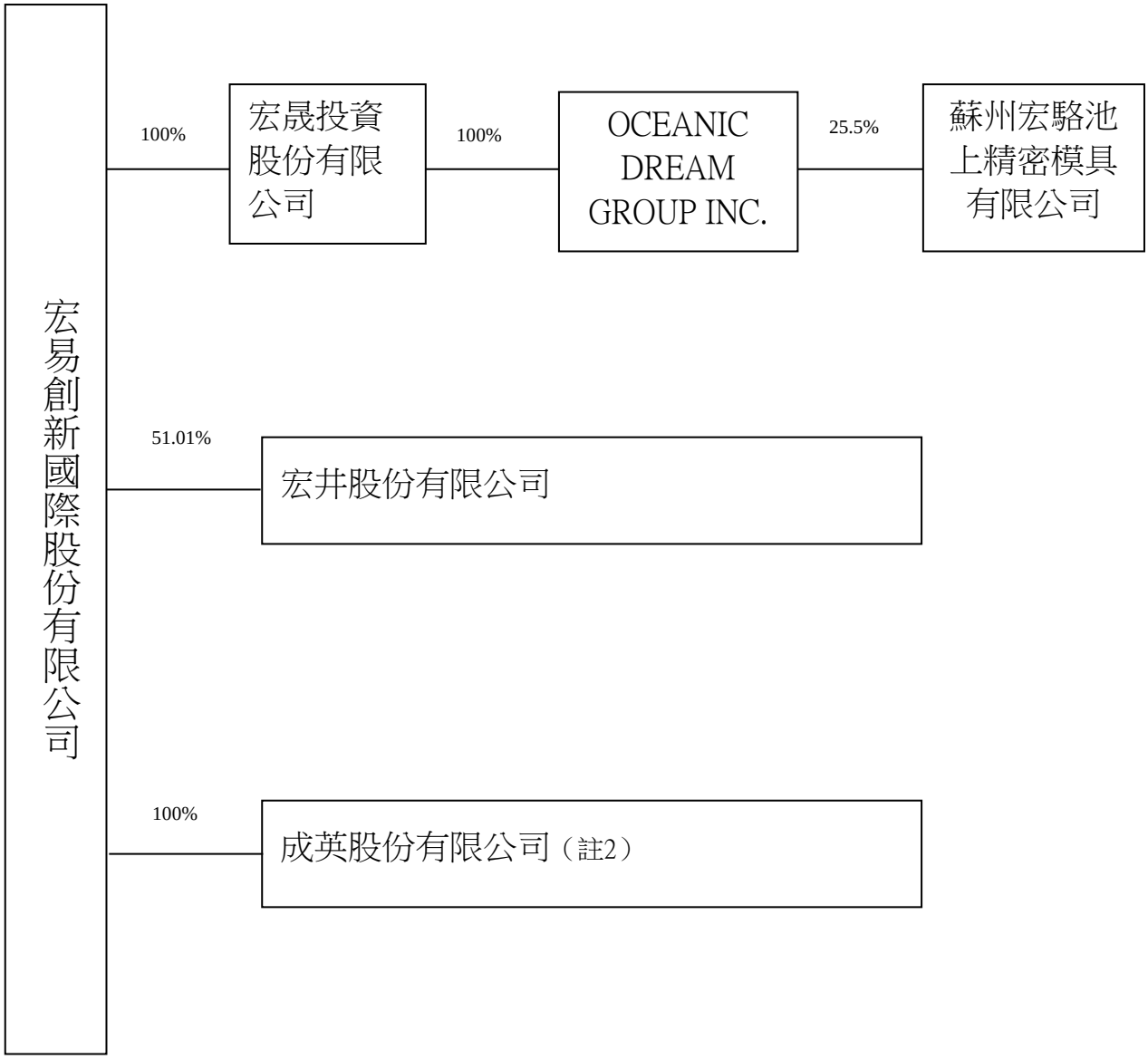

註 2：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5 月 1 日。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中文)	企業名稱(英文)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仟元)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控制公司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Honyi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73.09.12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58 號 3 樓	NTD 494,373	餐飲、電子零組件批發買賣、照明設備及進出口貿易
從屬公司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3.11.18	台北市中山區復興北路 58 號 3 樓	NTD14,000	一般投資業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106.03.24	彰化縣芳苑鄉工區七路 13 號	NTD20,822	金屬鍛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註1)	CY F&B company limited.	109.11.03	台中市西區英才路 530 號 13 樓之 1	-	餐飲業
OCEANIC DREAM GROUP INC. (註2)		99.06.01	塞席爾	USD1,000	一般投資業

註 1：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5 月 1 日。
註 2：間接持有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5.5%之股權。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 汽車零組件金屬鍛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 燒烤餐飲業
3. 照明零組件批發買賣
4. 一般投資業。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總經理資料：

112 年 5 月 30 日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數(股)	比例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宏易創新國際公司代表人：陳冠瑋	1,400,000	100.00%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	宏易創新國際公司代表人：陳冠瑋	1,062,160	51.01%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註1)	法人董事	宏易創新國際公司代表人：陳冠瑋	-	-
OCEANIC DREAM GROUP INC.(註2)	法人董事	宏易創新國際公司代表人：陳冠瑋	1,000,000	100%

註 1：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5 月 1 日。
註 2：間接持有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5.5%之股權。

(六)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資 本 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稅後(損)益	每股稅後盈餘(元)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11,543	400	11,143	-	-	(805)	-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20,822	42,712	7,323	35,389	37,179	11,762	9,292	-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註 1）	-	-	-	-	34,300	(9,207)	(3,852)	-

註 1：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1 年 5 月 1 日。
註 2：間接持有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5.5%之股權。

(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故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請詳 90 頁至 150 頁。

(八) 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陳冠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十四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4 年 5 月 11 日、6 月 30 日、9 月 14 日及 110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分別為 2,160 仟股、5,000 仟股、3,000 仟股及 3,265 仟股，歷次私募增資基準日為 104 年 5 月 21 日、7 月 2 日、10 月 1 日及 110 年 11 月 26 日，普通股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前三次均為新台幣 5.3 元、最近一次私募價格為 6.45 元，募集股款分別為 11,448 仟元及 26,500 仟元、15,900 仟元及 21,059 仟元，並已於 104 年 6 月 12 日、7 月 28 日、10 月 14 日及 110 年 12 月 2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公司因考量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之發行期限即將屆滿，分別尚餘 27,840 仟股、12,000 仟股、6,735 仟股未募足之額度，已分別於 104 年 5 月 11 日、105 年 4 月 13 日、111 年 3 月 30 日通過董事會決議，屆期不再辦理。

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20,000 仟股，並於 111 年 6 月 30 日股東會通過以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0,000 仟股。

資金用途皆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借款或其他因應公司長期營運發展之需求，屆期未辦理。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總額為 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20,000 仟股。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呈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會另行決議私募普通股之實際定價日、每股私募價格及應募人之選擇暨相關細節。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冠瑋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4 日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書

NO.18911110CA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餐飲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本期收入之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廿二。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合併收入主要來自於餐飲之銷售，民國 111 年度餐飲收入為 152,258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約 77%。餐飲收入主係透過直營門市直接對消費者所產生，其中直營門市係由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直接開立發票予消費者，並由會計單位核對各直營門市之 POS 系統資訊彙總之營業現金及信用卡等資料是否與帳列收入金額相符。民國 111 年度此類直營門市合併營業收入總額為 143,188 仟元，佔合併餐飲收入總額 94%。因此類型直營門市數量多，仰賴人工核對各項傳票表冊，故本會計師將上述類型直營門市收入認列之完整及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規劃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對於內部控制制度－銷售循環取得相關瞭解，並對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進行測試，以瞭解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相關內部控制已落實執行。
2. 抽查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營業日報表是否與營業收入入帳傳票金額一致，並確認餐飲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二、商譽減損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商譽係因企業併購交易所產生，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商譽餘額為新台幣為 34,749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0%。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評估測試。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預估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未來可能產生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所屬適當折現率，以計算可回收金額，因評估涉及主觀之重大判斷且受未來市場或經濟影響估計不確定性，因是，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四及附註五。

因應之查核程序

1.評估管理階層所委託協助執行減損測試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客觀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複核其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暨評價人員所使用的方法係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產業規範相符。

2.瞭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

3.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評價模型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等），並將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數值與市場數據及歷史資料予以比較並驗算，以確認管理階層判斷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

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

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國富

會計師：

賴永吉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台財證六字第 80679 號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77,786	23	$ 100,613	2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七	155	—	20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九	30,900	9	50,290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十	4,083	1	4,630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四、十	7,524	2	12,325	4
1200	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1,789	1	22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廿四	37	—	295	—
130X	存　　貨	四、十一	9,213	3	4,539	1
1410	預付款項	十二	1,199	—	10,434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45	—	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32,931	39	183,561	5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八	2,369	1	25,409	7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九	12,794	4	11,560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十四	10,434	3	11,098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十五、卅一	90,466	26	27,492	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十六	46,763	13	39,362	11
1780	無形資產	四、十七	9,813	3	12,760	4
1805	商　　譽	四、十七、廿六	34,749	10	34,749	10
1915	預付設備款		—	—	997	—
1920	存出保證金		2,140	1	2,02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173	—
1995	預付房地款		—	—	7,500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09,528	61	173,126	49
1XXX	資　產　總　計		$ 342,459	100	$ 356,687	100

(接次頁)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廿二	$ 402	—	$ 983	—
2180	應付帳款		4,266	1	5,130	2
220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十八	18,151	5	20,095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廿四	1,745	1	1,64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十六	9,861	3	11,038	3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十九	1,416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96	—	1,00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6,337	11	39,895	11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廿二	291	—	2,222	1
2540	長期借款	十九	15,459	5	—	—
2581	租賃負債－非流動	十六	38,250	11	29,037	8
2645	存入保證金		679	—	1,39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4,679	16	32,658	9
2XXX	負債總計		91,016	27	72,553	20
	權益	廿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494,373	144	494,373	138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241,924)	(71)	(228,598)	(64)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1)	—	(854)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廿九	(17,631)	(5)	5,409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34,107	68	270,330	76
36XX	非控制權益		17,336	5	13,804	4
3XXX	權益總計		251,443	73	284,134	8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42,459	100	$ 356,68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冠瑋　　經理人：陳冠瑋　　會計主管：蔡育倫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11 年度 金額	111 年度 %	110 年度 金額	110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四、廿二	$ 196,674	100	$ 159,6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十一	(123,997)	(63)	(106,836)	(67)
5900	營業毛利		72,677	37	52,830	3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97)	—	—	—
6200	管理費用		(84,367)	(43)	(81,491)	(5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	—	—	(5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4,764)	(43)	(81,542)	(51)
6900	營業淨損		(12,087)	(6)	(28,712)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597	1	1,268	1
7010	其他收入	廿三	4,217	2	8,211	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695)	(1)	(1,595)	(1)
7050	財務成本		(1,507)	(1)	(1,118)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十四	(807)	—	(700)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廿七	—	—	8,313	5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4,060	2	—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	—	(1,264)	(1)
7670	減損損失	十三、十七	—	—	(2,897)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865	3	10,218	6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6,222)	(3)	(18,494)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廿四	(2,552)	(1)	(1,869)	(1)
8200	本年度淨損		(8,774)	(4)	(20,363)	(1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廿九	(23,040)	(12)	(75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十四	143	—	(7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897)	(12)	(82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1,671)	(16)	$ (21,186)	(13)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326)	(6)	$ (21,853)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4,552	2	1,490	1
8600			$ (8,774)	(4)	$ (20,363)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6,223)	(18)	$ (22,676)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4,552	2	1,490	1
8700			$ (31,671)	(16)	$ (21,186)	(13)
	每股虧損	廿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0.27)		$ (0.47)	
9810	稀釋		$ (0.27)		$ (0.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冠瑋　　經理人：陳冠瑋　　會計主管：蔡育倫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發行股本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總計		
		仟股數	股本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172	$ 461,723	$ (194,993)	$ (781)	$ 6,159	$ 272,108	$ 16,073	$ 288,181
D1	110 年度淨(損)利	—	—	(21,853)	—	—	(21,853)	1,490	(20,363)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73)	(750)	(823)	—	(823)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1,853)	(73)	(750)	(22,676)	1,490	(21,186)
E1	現金增資	3,265	32,650	(11,591)	—	—	21,059	—	21,059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權益	—	—	(161)	—	—	(161)	552	391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4,311)	(4,311)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9,437	494,373	(228,598)	(854)	5,409	270,330	13,804	284,134
D1	111 年度淨(損)利	—	—	(13,326)	—	—	(13,326)	4,552	(8,774)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43	(23,040)	(22,897)	—	(22,89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3,326)	143	(23,040)	(36,223)	4,552	(31,671)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1,020)	(1,020)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9,437	$ 494,373	$ (241,924)	$ (711)	$ (17,631)	$ 234,107	$ 17,336	$ 251,4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 冠 瑋　　經理人：陳 冠 瑋　　會計主管：蔡 育 倫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6,222)	$ (18,49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279	23,415
A20200	攤銷費用	3,248	3,19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5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51	19
A20900	財務成本	1,507	1,118
A21200	利息收入	(1,597)	(1,268)
A21300	股利收入	(6)	(204)
A23100	處分子公司之投資利益	—	(8,31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5,34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807	70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5)	172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117)	(22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1,264)	5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30	應收票據	547	(4,063)
A31150	應收帳款	4,801	5,35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42)	(143)
A31200	存　　貨	(4,674)	(1,182)
A31230	預付款項	9,235	(1,30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3)	253
A32125	合約負債	(2,512)	(2,913)
A32150	應付帳款	(864)	(10,23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91)	5,2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06)	65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4,142	(2,33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07	1,28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07)	(1,1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196)	(60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21,846	$ (2,768)

(接次頁)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91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390	28,145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11,07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128)	(11,84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7)	(8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01)	—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	17,826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173	355
B07100	預付房地款	—	(7,500)
B07600	收取股利	6	204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	(1,4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8,082)	30,8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6,989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4)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20)	(2,58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726)	(13,055)
C04600	現金增資	—	21,059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020)	(11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09	5,30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22,827)	33,39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0,613	67,2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7,786	$ 100,61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冠瑋　　經理人：陳冠瑋　　會計主管：蔡育倫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宏易鋼模股份有限公司，於 73 年 9 月經核准設立，82 年 4 月吸收合併呈隆塑膠公司，90 年 4 月股票經核准上櫃掛牌買賣，同年 8 月更名為宏易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91 年 8 月吸收合併呈崧公司。本公司基於營運及發展策略之考量，於 107 年 7 月再度更名為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汽車零件製造及加工、餐飲業務經營及 LED 照明設備買賣等。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之主要業務活動請參閱附註卅七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民國 112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經營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按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合併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四。

(五)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七)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

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

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不動產及設備暨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暨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

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債券）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授權收入係連鎖加盟特許權授權收入，並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認列授權收入。

(十五)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六)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

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16	$ 1,319
銀行活期存款	32,365	57,43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44,505	41,864
合　　計	$ 77,786	$ 100,613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03%～3.95%及 0.25%～2.1%。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受益憑證	$ 155	$ 206

合併公司認購以國外政府公債指數為標的之債券基金，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51 仟元及 19 仟元。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 流 動		
權益投資工具		
亞壯照明	$ 2,369	$ 25,409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亞壯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30,900	$ 50,290
非 流 動		
債　　券	$ 12,794	$ 11,560

(一)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

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97%～1.19%及 0.53%～0.66%。

(二)合併公司於民國 109 年 9 月認購 Apple Inc.發行之 30 年期債券，面額為美金 200 仟元，到期日為民國 139 年 8 月，其票面利率為 2.4%；民國 110 年 2 月認購 FOXCONN FAR EAST LTD.發行之 10 年期債券，面額為美金 200 仟元，到期日為民國 119 年 10 月，其票面利率為 2.5%。

(三)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並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十、<u>應收票據及帳款</u>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總帳面金額	$ 4,083	$ 4,630
減：備抵損失	—	—
	4,083	4,630
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	7,524	12,325
減：備抵損失	—	—
	7,524	12,325
	$ 11,607	$ 16,955

(一)合併公司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會考量應收帳款是否仍在授信額度內、其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針對逾期較久之應收帳款，合併公司經考量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予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人員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並定期檢視客戶之信用額度

及評等。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後予以提列。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二)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3 個月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1,607	$ —	$ 11,607
備抵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 11,607	$ —	$ 11,607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3 個月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6,955	$ —	$ 16,955
備抵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 16,955	$ —	$ 16,955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期初餘額	$ —	$ —
本期認列	—	51
本期沖銷	—	(51)
期末餘額	$ —	$ —

十一、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291	$ —
製 成 品	5,374	2,349
在 製 品	41	91
原　　料	2,646	2,099
物　　料	861	—
淨　　額	$ 9,213	$ 4,539

(一)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0 元及 2,449 仟元。

(二)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 123,997 仟元及 106,836 仟元。

十二、預付款項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貨款	$ 241	$ 7,848
留抵稅額	33	1,608
其　　他	925	978
淨　　額	$ 1,199	$ 10,434

十三、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1 年 12 月 31 日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0 年 12 月 31 日	備註
本公司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金屬鍛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51%	51%	
	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餐 飲 業	—	—	(一)、(二)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餐 飲 業	—	100%	(三)、(四)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OCEANIC DREAM GROUP INC.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一)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對世悅公司現金增資 2,609 仟元，持股比例增加為 63.76%，惟因未按持股比認購之股權變動而認列保留盈餘減少 161 仟元。

(二)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價金 15,000仟元處分持有世悅公司全數股權，前述款項已於民國110年 12 月 15 日收足，並已完成權利義務移轉。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餐飲事業，因是於民國 109 年底預付投資款 65,000 仟元，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3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

(四)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訂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並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 10,434	$ 11,098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百分比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金屬及非金屬製品模具設計及製造	25.5%	25.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益	$ (807)	$ (700)
其他綜合損益	143	(73)
綜合損益總額	$ (664)	$ (77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大陸投資資訊」。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	$ 19,950	$ —	$ —	$ 19,950
建 築 物	—	12,679	—	—	12,679
機器設備	15,355	16,975	—	(35)	32,295
運輸設備	3,629	1,036	—	—	4,665
租賃改良	19,696	22,482	(1,793)	—	40,385
其他設備	2,506	1,450	—	—	3,956
小 計	41,186	74,572	(1,793)	(35)	113,930
累計折舊及減損					
建 築 物	—	429	—	—	429
機器設備	5,446	4,247	—	(15)	9,678
運輸設備	942	857	—	—	1,799
租賃改良	6,494	5,445	(1,793)	—	10,146
其他設備	812	620	—	(20)	1,412
小 計	13,694	11,598	(1,793)	(35)	23,464
淨 額	$ 27,492	$ 62,974	$ —	$ —	$ 90,466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企業合併取得	處分子公司轉出	期末餘額
成　本							
機器設備	$ 10,473	$ 3,030	$ 300	$ —	$ 4,725	$ 2,735	$ 15,193
運輸設備	1,268	1,473	—	—	888	—	3,629
租賃改良	13,268	7,475	—	—	6,478	7,363	19,858
其他設備	3,099	1,549	172	—	66	2,036	2,506
小　計	28,108	13,527	472	—	12,157	12,134	41,1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機器設備	3,717	3,297	232	—	115	1,451	5,446
運輸設備	211	710	—	—	21	—	942
租賃改良	3,661	5,517	—	—	175	2,859	6,494
其他設備	1,396	685	68	—	2	1,203	812
小　計	8,985	10,209	300	—	313	5,513	13,694
淨　額	$ 19,123	$ 3,318	$ 172	$ —	$ 11,844	$ 6,621	$ 27,492

(一)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5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5 年
租賃改良	1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6 年

(二)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提供做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詳附註卅一。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價款係含預付設備款、預付房地款及應付設備款，相關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4,572	$ 13,527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997)	451
預付房地款減少	(7,500)	—
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053	(2,130)
	$ 67,128	$ 11,848

十六、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 46,763	$ 39,362

	111 年度	110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22,392	$ 47,09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 築 物	$ 12,681	$ 14,350

(二)租賃負債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9,861	$ 11,038
非 流 動	$ 38,250	$ 29,037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建 築 物	2.5%	2.5%

(三)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營業場所使用，租賃期間為 3 年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讓。

(四)其他租賃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482	$ 1,670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3,208	$ 15,843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建築物、車輛及其他租賃標的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無形資產

	111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期末餘額
成 本				
商 標 權	$ 15,950	$ —	$ —	$ 15,950
權 利 金	—	151	—	151
電腦軟體	—	150	—	150
商 譽	36,502	—	—	36,502
小 計	52,452	301	—	52,753
累計攤銷及減損				
商 標 權	3,190	3,190	—	6,380
權 利 金	—	43	—	43
電腦軟體	—	15	—	15
商 譽	1,753	—	—	1,753
小 計	4,943	3,248	—	8,191
淨 額	$ 47,509	$ (2,947)	$ —	$ 44,562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企業合併取得	處　分	期末餘額
成　本					
商 標 權	$ —	$ —	$ 15,950	$ —	$ 15,950
商　譽	8,288	1,400	35,102	8,288	36,502
小　計	8,288	1,400	51,052	8,288	52,452
累計攤銷及減損					
商 標 權	—	3,190	—	—	3,190
商　譽	8,288	1,753	—	8,288	1,753
小　計	8,288	4,943	—	8,288	4,943
淨　額	$ —	$ (3,543)	$ 51,052	$ —	$ 47,509

(一)合併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所認列之攤銷費用納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金額分別為 3,248 仟元及 3,190 仟元。

(二)商譽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合併公司預估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15.64%及 12.03%予以計算，超過 5 年之現金流量皆以零成長率外推。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供營運使用資產及商譽帳面價值比較，民國 111 年度商譽並無減損之情事；民國 110 年度認列商譽減損 1,753 仟元。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	$ 7,615	$ 6,969
應付勞務費	360	412
應付設備款	1,152	2,205
應付員工酬勞	891	623
應付董監報酬	240	240
應付休假給付	1,161	1,103
其　　他	6,732	8,543
合　　計	$ 18,151	$ 20,095
流　　動	$ 18,151	$ 20,095

十九、長期借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及建築物抵押借款—自民國 111 年 2 月開始每月償還，至民國 131 年 1 月償清，浮動利率，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利率為 2.22%	$ 10,875	$ —
信用借款—本金寬限期 1 年，自民國 112 年 5 月開始每月償還本息，至民國 116 年 4 月償清，浮動利率，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利率為 2.845%	6,000	—
	$ 16,875	$ —
流　　動	$ 1,416	$ —
非 流 動	$ 15,459	$ —

有關資產提供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卅一。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劃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宏井股份有限公司、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及成英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廿一、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仟股)	130,000	130,000
額定股本	$ 1,300,000	$ 1,3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49,437	49,437
已發行股本	$ 494,373	$ 494,37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 11 日、6 月 30 日及 9 月 14 日經董事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分別為 2,160 仟股、5,000 仟股及 3,000 仟股，歷次私募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5 月 21 日、7 月 2 日及 10 月 1 日，普通股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均為新台幣 5.3 元，募集股款分別為 11,448 仟元、26,500 仟元及 15,900 仟元，並已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2 日、7 月 28 日及 10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20,000 仟股，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 1 年內一次或分次辦理完成。嗣後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停止辦理前述私募普通股案。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發行總額為 1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0 仟股。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為 3,265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1 月 26 日，私募價格為 6.45 元，募集股款為 21,059 仟元，並已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2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各次私募普通股其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除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規定之轉讓對象外，本次私募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 3 年內受限不得轉讓，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 3 年後，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始可向證券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股票上櫃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93,923 仟元，銷除普通股 19,392 仟股，其中包含非屬私募之股數 13,613 仟股及私募之股數 5,779 仟股，減資後實收股本為 267,800 仟元，減資比率為 42%，惟此減資彌補虧損案於 110 年 8 月 5 日之股東會未予通過。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總額為 2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20,000 仟股，並授權董事會另行決議私募普通股之實際定價日、每股私募價格及應募人之選擇暨相關細節。

(二)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本公司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2.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

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股利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10%。

4.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5.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30 日及 110 年 8 月 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

6.有關本公司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二、營業收入

(一)客戶合約之分類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　　飲	$ 152,258	$ 125,823
製造加工	37,179	29,728
品牌授權	746	3,094
工程收入	6,413	—
其　　他	78	1,021
淨　　額	$ 196,674	$ 159,666

(二)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1,607	$ 16,955
合約負債		
加盟及授權	$ 458	$ 3,001
商品銷售	235	204
淨　　額	$ 693	$ 3,205
流　　動	$ 402	$ 983
非 流 動	291	2,222
合　　計	$ 693	$ 3,205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三、<u>稅前淨損</u>

(一)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	$ 4,560
其　　他	4,217	3,651
	$ 4,217	$ 8,211

(二)折　　舊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11,598	$ 9,065
使用權資產	12,681	14,350
	$ 24,279	$ 23,415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999	$ 8,266
營業費用	16,280	15,149
	$ 24,279	$ 23,415

(三)員工福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確定提撥計畫	$ 2,361	$ 2,868
董事酬金	1,779	1,586
其他員工福利	61,084	71,581
	$ 65,224	$ 76,035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1,241	$ 35,932
營業費用	33,983	40,103
	$ 65,224	$ 76,035

(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惟尚有累積虧損時，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為累積虧損，是以未估列及配發相關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四、<u>所得稅</u>

(一)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44)	$ (3,699)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449)	(2,06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6,061	7,370
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	184	38
以前年度已認列之暫時性差異調整數	—	22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552	$ 1,869

(二)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如下：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	$ 2,368	$ 1,6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4	38
以前年度	—	22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2,552	$ 1,869

(三)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 101 年度(核定)	$ 43,046	111 年度
民國 102 年度(核定)	17,123	112 年度
民國 103 年度(核定)	13,849	11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核定)	146,403	114 年度
民國 105 年度(核定)	19,500	115 年度
民國 106 年度(核定)	13,993	11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核定)	4,854	117 年度
民國 108 年度(核定)	12,787	118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核定)	13,591	119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申報)	22,475	12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估列)	30,308	121 年度
合　　計	$ 337,929	

(四)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9 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宏井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廿五、每股虧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 (0.27)	$ (0.47)
稀釋每股虧損	$ (0.27)	$ (0.47)

(一)基本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仟元)	$ (13,326)	$ (21,853)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9,437	46,192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27)	$ (0.47)

(二)稀釋每股虧損

本公司非為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故僅揭露基本每股虧損。

廿六、企業合併

(一)收購子公司

合併公司為長期策略發展目的，於民國 109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購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增資基準日	具表決權所有權權益	移轉對價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燒烤餐飲業	110 年 1 月	100%	$ 65,000

(二)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流動資產	
現　　金	$ 17,826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803
存　　貨	1,360
預付款項	950
其他流動資產	327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844
其他非流動資產	8,842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4,091)
其他應付款	(7,613)
合約負債	(1,521)
其他流動負債	(174)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4,651)
存入保證金	(3,980)
	$ 19,922

(三)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移轉對價	$ 65,000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9,922)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45,078

(四)收購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金　額
取得之現金餘額	$ 17,826
減：現金支付之對價	(65,000)
加：預付投資款	65,000
	$ 17,826

廿七、處分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5 日簽訂處分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協議，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係合併公司咖啡餐飲之營運。合併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5 日完成處分，並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

(一)收取對價

	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總收取對價	$ 15,000

(二)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流動資產	
現　　金	$ 3,928
應收票據及帳款	473
存　　貨	987
預付款項	717
其他流動資產	158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21
使用權資產	6,4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2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441)
其他應付款	(1,764)
合約負債	(340)
租賃負債	(6,813)
其他流動負債	(50)
	$ 10,488

(三)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之對價	$ 15,000
加：非控制權益	3,801
減：處分之淨資產	(10,488)
處分利益	$ 8,313

(四)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10 年 1 月 1 日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15,000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28)
	$ 11,072

廿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現金增資及融資等方式因應資金需求及平衡資本結構。

廿九、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55	$ －	$ －	$ 1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369	$ 2,369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06	$ －	$ －	$ 2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5,409	$ 25,409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度	110 年度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25,409	$ 26,159
本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040)	(750)
期末餘額	$ 2,369	$ 25,409

3.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市場法，按可比較同業之股價淨值比，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性折價	30%	3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性折價		
增加 2.5%	$ (85)	$ (907)
減少 2.5%	$ 85	$ 907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5	$ 2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9	25,4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37,016	181,67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88,082	66,69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的，係為管理與本公司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本公司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制度進行覆核，並依其業務性質由相關單位負責。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下表。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予以調整。下表列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0%時，將影響稅前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0%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反向。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840	30.71	$ 25,782	10%	$ 2,578
人民幣	4,736	4.408	20,878	10%	2,088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825	27.68	$ 22,836	10%	$ 2,283
人民幣	4,664	4.344	20,260	10%	2,026

2.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8,199	$ 103,714
金融負債	48,111	40,07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2,366	57,300
金融負債	16,875	—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本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針對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1 碼，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81 仟元及 143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1 碼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針對合併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負債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1 碼，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42 仟元及 0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1 碼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物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

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1)銀行存款

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2)應收款項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訂定授信額度、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依政策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取得擔保品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約定之還款日，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2,416	$ —	$ —	$ —	$ —
附息負債	73	145	1,598	8,094	9,794
租賃負債	1,019	2,943	6,962	32,480	8,163
合　計	$ 23,508	$ 3,088	$ 8,560	$ 40,574	$ 17,957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5,225	$ —	$ —	$ —	$ —
租賃負債	967	2,104	8,540	27,787	3,150
合　　計	$ 26,192	$ 2,104	$ 8,540	$ 27,787	$ 3,150

三十、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對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013	$ 13,363

卅一、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　面　價　值	
名　　稱	擔保用途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　　地	長期借款	$ 19,950	$ —
房屋及建築物	長期借款	8,179	—
合　　計		$ 28,129	$ —

卅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簽約而尚未付款之金額約分別為 0 仟元及 21,000 仟元。

卅三、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卅四、重大期後事項：無。

卅五、其他事項：無。

卅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 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四

(二)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卅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產業部門之分類。應報導部門依合併公司主要產業部門分為製造加工部門及餐飲部門。

合併公司營業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1 年 度			
項 目	製造加工	餐 飲	其 他	合 計
部門收入				
來自外部收入	$ 37,179	$ 152,258	$ 7,237	$ 196,674
部門間收入	—	7,651	—	7,651
部門收入	$ 37,179	$ 159,909	$ 7,237	204,325
內部沖銷				(7,651)
收入合計				$ 196,674
營業(損)益	$ 11,762	$ (8,238)	$ (15,611)	$ (12,087)
營業外收支淨額				5,865
稅前淨損				$ (6,222)
部門資產	$ 42,712	$ 248,339	$ 51,408	$ 342,459
部門負債	$ 7,323	$ 83,293	$ 400	$ 91,016

項目	110年度 製造加工	餐飲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來自外部收入	$ 29,729	$ 125,822	$ 4,115	$ 159,666
部門間收入	—	5,992	—	5,992
部門收入	$ 29,729	$ 131,814	$ 4,115	165,658
內部沖銷				(5,992)
收入合計				$ 159,666
營業(損)益	$ 8,041	$ (23,670)	$ (13,083)	$ (28,712)
營業外收支淨額				10,218
稅前淨損				$ (18,494)
部門資產	$ 34,535	$ 119,228	$ 202,924	$ 356,687
部門負債	$ 6,356	$ 62,190	$ 4,007	$ 72,553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績效主要係以營業收入做為衡量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註 2)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 4)	業務往來金額 (註 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註 6)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 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	是	$ 9,500	$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46,821	$ 93,642	註 9 註 10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 9：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淨值之 40%；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淨值之 20%。

註 10：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完成簡易合併，原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餘額於合併基準日已予以沖銷。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註 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 4)
	種類	名稱(註 1)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	Apple Inc.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417	—	$ 6,417	
	債券	FOXCONN FAR EAST LTD.	—	〃	—	6,377	—	6,377	
	普通股股票	亞壯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2,369	13.25%	2,369	
	受益憑證	元大美國政府 20 年期（以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155	—	15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4	與一般銷貨尚無顯著不同	—
			1	進貨	7,647	與一般進貨尚無顯著不同	4%
			1	營業成本	2,801	依雙方約定	1%
			1	營業費用	2,801	〃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14,000	$ 14,000	1,400,000	100%	$ 10,480	$ (805)	$ (805)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金屬鍛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622	10,622	1,062,160	51.01%	18,053	9,292	4,740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餐飲業	—	65,000	—	—	—	(3,852)	(3,852)	註 4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OCEANIC DREAM GROUP INC.	Seychelles	一般投資業	13,352	13,352	1,000,000	100%	10,434	(807)	(807)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編製本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4：本公司與成英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進行簡易合併。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金屬及非金屬製品模具設計及製造	$ 92,130 USD 3,000 仟元	2	$ 13,512 USD 440 仟元	$ —	$—	$ 13,512 USD 440 仟元	$ (3,164)	25.5%	$ (807)	$ 10,43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 13,512 (USD 440 仟元)	$ 13,512 (USD 440 仟元)	$ 140,464

註 1：累計投資金額按匯率 US$1=NT$30.71 換算，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按匯率 RMB$1=NT$4.408 換算。

註 2：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採 111 年 12 月底本公司之淨值 60%計算。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87,684	12.92%
楊 家 勳	2,785,000	5.63%
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5.0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書

NO.18911110A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

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餐飲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本期收入之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廿一。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收入主要來自於餐飲之銷售，民國 111 年度餐飲收入為 125,894 仟元，佔個體營業收入約 95%。餐飲收入主係透過直營門市直接對消費者所產生，其中直營門市係由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直接開立發票予消費者，並由會計單位核對各直營門市之 POS 系統資訊彙總之營業現金及信用卡等資料是否與帳列收入金額相符。民國 111 年度此類直營門市個體營業收入總額為 121,808 仟元，佔個體餐飲收入總額 97%。因此類型直營門市數量多，仰賴人工核對各項傳票表冊，故本會計師將上述類型直營門市收入認列之完整及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規劃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對於內部控制制度－銷售循環取得相關瞭解，並對相關內部控制之有效性進行測試，以瞭解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對於相關內部控制已落實執行。
2. 抽查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營業日報表是否與營業收入入帳傳票金

額一致，並確認餐飲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一、商譽減損評估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商譽係因企業併購交易所產生，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商譽餘額為新台幣為 34,749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11%。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規定進行減損評估測試。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預估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未來可能產生之營運現金流量及決定所屬適當折現率，以計算可回收金額，因評估涉及主觀之重大判斷且受未來市場或經濟影響估計不確定性，因是，本會計師將商譽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商譽減損評估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五。

因應之查核程序

1.評估管理階層所委託協助執行減損測試之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客觀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亦與管理階層討論評價人員之工作範圍及複核其委任條件，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暨評價人員所使用的方法係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產業規範相符。

2.瞭解管理階層估計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及依據。

3.評估管理階層採用之評價模型及重要假設（包括折現率等），並將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假設數值與市場數據及歷史資料予以比較並驗算，以確認管理階層判斷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國富

會計師：

賴永吉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30159560 號

台財證六字第 80679 號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	$ 59,846	19	$ 79,561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七	155	—	206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九	30,900	10	50,290	17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四、十	3,442	1	5,362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789	1	6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廿七	—	—	958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7	—	76	—
130X	存　　貨	四、十一	3,170	1	151	—
1410	預付款項	十二	1,136	—	9,813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45	—	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0,720	32	146,481	4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八	2,369	1	25,409	9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九	12,794	4	11,560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十三	28,533	9	74,818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十四、廿七、廿八	79,518	25	9,311	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十六	46,763	14	21,485	7
1780	無形資產	四、十五	9,813	3	—	—
1805	商　　譽	四、十五	34,749	11	1,400	—
1920	存出保證金		2,140	1	782	—
1915	預付設備款		—	—	997	—
1995	預付房地款		—	—	7,500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16,679	68	153,262	51
1XXX	資　產　總　計		$ 317,399	100	$ 299,743	100

(接次頁)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402	—	$ —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339	1	794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廿七	—	—	990	—
220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十七	13,123	4	4,826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十七、廿七	—	—	920	—
2281	租賃負債－流動	十六	9,861	3	3,702	2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十八	1,416	1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72	—	11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8,613	9	11,345	4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291	—	—	—
2540	長期借款	十八	15,459	5	—	—
2581	租賃負債－非流動	十六	38,250	12	18,068	6
2645	存入保證金		679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4,679	17	18,068	6
2XXX	負債總計		83,292	26	29,413	10
	權益	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494,373	156	494,373	164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241,924)	(76)	(228,598)	(76)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11)	—	(854)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廿六	(17,631)	(6)	5,409	2
3XXX	權益總計		234,107	74	270,330	9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17,399	100	$ 299,74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冠瑋　　經理人：陳冠瑋　　會計主管：蔡育倫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為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11 年度 金額	111 年度 %	110 年度 金額	110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四、廿一	$ 132,846	100	$ 16,73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十一、廿七	(84,813)	(64)	(9,648)	(58)
5900	營業毛利		48,033	36	7,083	42
60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廿七	(67,615)	(51)	(21,857)	(131)
6900	營業淨損		(19,582)	(15)	(14,774)	(8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547	1	1,199	7
7010	其他收入	廿二、廿七	3,891	3	719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295)	(1)	(12)	—
7050	財務成本		(1,367)	(1)	(292)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579)	—	(13,974)	(84)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	—	8,313	50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4,059	3	—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		—	—	(1,279)	(7)
7670	減損損失	十三	—	—	(1,753)	(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256	5	(7,079)	(4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13,326)	(10)	(21,853)	(131)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	—	—	—	—
8200	本年度淨損		(13,326)	(10)	(21,853)	(13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廿六	(23,040)	(17)	(750)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43	—	(7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2,897)	(17)	(823)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6,223)	(27)	$ (22,676)	(135)
	每股虧損	廿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 (0.27)		$ (0.47)	
9810	稀釋		$ (0.27)		$ (0.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冠瑋　　經理人：陳冠瑋　　會計主管：蔡育倫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仟股數	股本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172	$ 461,723	$ (194,993)	$ (781)	$ 6,159	$ 272,108
D1	110 年度淨損	—	—	(21,853)	—	—	(21,853)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73)	(750)	(823)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21,853)	(73)	(750)	(22,676)
E1	現金增資	3,265	32,650	(11,591)	—	—	21,059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權益	—	—	(161)	—	—	(161)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9,437	494,373	(228,598)	(854)	5,409	270,330
D1	111 年度淨損	—	—	(13,326)	—	—	(13,326)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143	(23,040)	(22,897)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13,326)	143	(23,040)	(36,223)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9,437	$ 494,373	$ (241,924)	$ (711)	$ (17,631)	$ 234,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 冠 瑋　　經理人：陳 冠 瑋　　會計主管：蔡 育 倫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13,326)	$ (21,85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668	4,073
A20200	攤銷費用	2,185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51	19
A20900	財務成本	1,367	292
A21200	利息收入	(1,547)	(1,199)
A21300	股利收入	(6)	(204)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8,31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753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579	13,97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5)	(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264)	533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11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A31150	應收帳款	8,341	(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09)	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58	(958)
A31200	存　　貨	(511)	(151)
A31230	預付款項	9,033	(1,10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22)	(2)
A32125	合約負債	(2,815)	—
A32150	應付帳款	(1,730)	8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90)	99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823)	(1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20)	9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5	(2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9,782	(11,19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57	1,2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67)	(292)
A33500	收取之所得稅	39	27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9,811	$ (9,926)

(接次頁)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5,914)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9,390	28,14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608)
B02300	處分子公司	—	15,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502)	(7,30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5	1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66)	(663)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8,500)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50)	—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5,028	—
B07100	預付房地款	—	(7,500)
B07600	收取股利	1,068	735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	(1,4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6,937)	18,5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6,989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4)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21)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9,343)	(2,279)
C04600	現金增資	—	21,05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411	18,78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9,715)	27,36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561	52,19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846	$ 79,5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冠瑋　　經理人：陳冠瑋　　會計主管：蔡育倫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宏易鋼模股份有限公司，於 73 年 9 月經核准設立，82 年 4 月吸收合併呈隆塑膠公司，90 年 4 月股票經核准上櫃掛牌買賣，同年 8 月更名為宏易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91 年 8 月吸收合併呈崧公司。本公司基於營運及發展策略之考量，於 107 年 7 月再度更名為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業務為餐飲業務經營及 LED 照明設備買賣等。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民國 112 年適用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112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11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12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

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經營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個體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五)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不動產及設備暨使用權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及設備暨使用權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債券）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授權收入係連鎖加盟特許權授權收入，並於授權期間以直線法認列授權收入。

(十三)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原始直接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

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係於收購日將合併取得之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並估計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66	$ 444
銀行活期存款	14,475	37,25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44,505	41,864
合　　計	$ 59,846	$ 79,561

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03%～3.95%及 0.25%～2.1%。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受益憑證	$ 155	$ 206

本公司認購以國外政府公債指數為標的之債券基金，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51 仟元及 19 仟元。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 流 動		
權益投資工具		
亞壯照明	$ 2,369	$ 25,409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亞壯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30,900	$ 50,290
非 流 動		
債　　券	$ 12,794	$ 11,560

(一)截至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0.965％～1.185％及 0.53%～0.66%。

(二)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9 月認購 Apple Inc.發行之 30 年期債券，面額為美金 200 仟元，到期日為民國 139 年 8 月，其票面利率為 2.4%;於民國 110 年 2 月認購 FOXCONN FAR EAST LTD.發行之 10 年期債券，面額為美金 200 仟元，到期日為民國 119 年 10 月，其票面利率為 2.5%。

(三)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並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十、應收帳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總帳面金額	$ 3,442	$ 5,362
減：備抵損失	—	—
	$ 3,442	$ 5,362

本公司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會考量應收帳款是否仍在授信額度內、其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針對逾期較久之應收帳款，本公司經考量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予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人員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並定期檢視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後予以提列。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3 個月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100%	
總帳面金額	$ 3,442	$ —	$ 3,442
備抵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 3,442	$ —	$ 3,442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3 個月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100%	
總帳面金額	$ 5,362	$ —	$ 5,362
備抵損失	—	—	—
攤銷後成本	$ 5,362	$ —	$ 5,362

十一、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291	$ —
製 成 品	883	—
原　　料	1,135	151
物　　料	861	—
淨　　額	$ 3,170	$ 151

(一)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皆為 0 仟元。

(二)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 84,813 仟元及 9,648 仟元。

十二、預付款項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貨款	$ 241	$ 7,848
留抵稅額	33	1,608
其　　他	862	357
淨　　額	$ 1,136	$ 9,813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0,480	$ 11,143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18,053	14,375
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	49,300
合　　計	$ 28,533	$ 74,818

(二)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備註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金屬鍛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51%	51%	
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業	—	—	1~2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業	100%	100%	3~5

1.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對世悅公司現金增資2,609仟元，持股比例增加為63.76%，惟因未按持股比認購之股權變動而認列保留盈餘減少161仟元。

2.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1月1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價金15,000仟元處分持有世悅公司全數股權，前述款項已於民國110年12月15日收足，並已完成權利義務移轉。

3.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餐飲事業，因是於民國109年底預付投資款65,000仟元，並於民國110年1月13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

4.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月收購成英股份有限公司產生商譽，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民國110年度經評估實際獲利成長不如預期，預計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是因認列商譽減損損失1,753仟元。

5.本公司於民國111年3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以吸收合併方式將子公司併入本公司，訂民國111年5月1日為合併基準日，並

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畢。成英股份有限公司一切權利義務及債權債務全部由本公司概括承受，明細列示如下：

		金額
流動資產		
現　　金	$	5,028
應收帳款		6,421
其他應收款		198
存　　貨		2,508
預付款項		356
其他流動資產		121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667
使用權資產		15,458
無形資產		11,848
存出保證金		1,195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3,508)
應付帳款		(4,275)
其他應付款		(16,17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500)
租賃負債		(4,953)
其他流動負債		(18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0,969)
存入保證金		(800)
	$	11,438
商譽	$	33,349

(三)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企業合併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	$ 19,950	$ —	$ —	$ —	$ 19,950
建 築 物	—	12,680	—	—	—	12,680
機器設備	2,375	11,124	—	6,577	—	20,076
運輸設備	1,268	1,037	—	2,360	—	4,665
租賃改良	7,927	15,196	(1,793)	14,942	—	36,272
其他設備	483	959	—	425	—	1,867
小　計	12,053	60,946	(1,793)	24,304	—	95,510
累計折舊及減損						
建 築 物	—	429	—	—	—	429
機器設備	201	2,723	—	1,987	—	4,911
運輸設備	422	675	—	702	—	1,799
租賃改良	1,775	4,356	(1,793)	3,855	—	8,193
其他設備	344	223	—	93	—	660
小　計	2,742	8,406	(1,793)	6,637	—	15,992
淨　額	$ 9,311	$ 52,540	$ —	$ 17,667	$ —	$ 79,518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機器設備	$ —	$ 2,375	$ —	$ —	$ 2,375
運輸設備	1,268	—	—	—	1,268
租賃改良	1,793	6,134	—	—	7,927
其他設備	526	—	43	—	483
小　計	3,587	8,509	43	—	12,053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	201	—	—	201
運輸設備	211	211	—	—	422
租賃改良	848	927	—	—	1,775
其他設備	277	99	32	—	344
小　計	1,336	1,438	32	—	2,742
淨　額	$ 2,251	$ 7,071	$ 11	$ —	$ 9,311

(一)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5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5 至 7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3 年

(二)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提供做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詳附註廿八。

十五、無形資產

項目	111 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企業合併取得	處分	期末餘額
成本					
商標權	$ —	$ —	$ 15,951	$ —	$ 15,951
權利金	—	—	151	—	151
電腦軟體	—	150	—	—	150
商譽	1,400	—	35,102	—	36,502
小計	1,400	150	51,204	—	52,754
累計攤銷及減損					
商標權	—	2,127	4,254	—	6,381
權利金	—	43	—	—	43
電腦軟體	—	15	—	—	15
商譽	—	—	1,753	—	1,753
小計	—	2,185	6,007	—	8,192
淨額	$ 1,400	$ (2,035)	$ 45,197	$ —	$ 44,562

(一)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所認列之攤銷費用納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金額分別為 3,248 仟元及 3,190 仟元。

(二)商譽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本公司預估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年折現率 15.64%予以計算，超過 5 年之現金流量皆以零成長率外推。其他關鍵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銷貨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供營運使用資產及商譽帳面價值比較，民國 111 年度商譽並無減損之情事。

十六、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 46,763	$ 21,485

	111 年度	110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22,392	$ 13,289
企業合併取得	15,458	—
	$ 37,850	$ 13,28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 築 物	$ 10,262	$ 2,635

(二)租賃負債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9,861	$ 3,702
非 流 動	$ 38,250	$ 18,068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建 築 物	2.5%	2.5%

(三)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營業場所使用，租賃期間為 3 年至 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讓。

(四)其他租賃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12	$ 25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9,555	$ 2,827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建築物、車輛及其他租賃標的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 920
其他應付款—非關係人		
應付薪資	5,030	911
應付設備款	1,152	2,205
應付休假給付	1,161	285
其　　他	5,780	1,425
小　　計	$ 13,123	$ 4,826
合　　計	$ 13,123	$ 5,746
流　　動	$ 13,123	$ 5,746

十八、長期借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及建築物抵押借款—自民國 111 年 2 月開始每月償還，至民國 131 年 1 月償清，浮動利率，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利率為 2.22%	$ 10,875	$ —
信用借款—本金寬限期 1 年，自民國 112 年 5 月開始每月償還本息，至民國 116 年 4 月償清，浮動利率，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利率為 2.845%	6,000	—
	$ 16,875	$ —
流　　動	$ 1,416	$ —
非 流 動	$ 15,459	$ —

有關資產提供做為長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廿八。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劃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前述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十、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仟股)	130,000	130,000
額定股本	$ 1,300,000	$ 1,3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49,437	49,437
已發行股本	$ 494,373	$ 494,373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5 月 11 日、6 月 30 日及 9 月 14 日經董事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普通股分別為 2,160 仟股、5,000 仟股及 3,000 仟股，歷次私募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5 月 21 日、7 月 2 日及 10 月 1 日，普通股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均為新台幣 5.3 元，募集股款分別為 11,448 仟元、26,500 仟元及 15,900 仟元，並已於民國 104 年 6 月 12 日、7 月 28 日及 10 月 14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 20,000 仟股，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 1 年內一次或分次辦理完成。嗣後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停止辦理前述私募普通股案。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發行總額為 1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0 仟股。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私募發行普通股分別為 3,265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0 年 11 月 26 日，私募價格為 6.45 元，募集股款為 21,059 仟元，並已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2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各次私募普通股其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除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規定之轉讓對象外，本次私募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 3 年內受限不得轉讓，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 3 年後，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始可向證券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申請股票上櫃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193,923 仟元，銷除普通股 19,392 仟股，其中包含非屬私募之股數 13,613 仟股及私募之股數 5,779 仟股，減資後實收股本為 267,800 仟元，減資比率為 42%，惟此減資彌補虧損案於民國 110 年 8 月 5 日之股東會未予通過。

(二)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本公司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2.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股利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若

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10%。

4.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5.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13 日及 110 年 8 月 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

6.有關本公司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自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收入

(一)客戶合約之分類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餐　　飲	$ 125,894	$ 15,710
品牌授權	461	—
工程收入	6,413	—
其　　他	78	1,021
淨　　額	$ 132,846	$ 16,731

(二)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442	$ 5,362
合約負債		
加盟及授權	$ 458	$ —
商品銷售	235	—
淨　　額	$ 693	$ —
流　　動	$ 402	$ —
非 流 動	291	—
合　　計	$ 693	$ —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廿二、稅前淨損

(一)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	$ 280
其　　他	3,891	439
	$ 3,891	$ 719

(二)折　　舊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及設備	$ 8,406	$ 1,438
使用權資產	10,262	2,635
	$ 18,668	$ 4,073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614	$ 578
營業費用	$ 12,054	$ 3,495

(三)員工福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確定提撥計畫	$ 1,956	$ 292
董事酬金	1,527	1,586
其他員工福利	49,961	7,413
	$ 53,444	$ 9,291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122	$ —
營業費用	$ 30,322	$ 9,291
依性質別彙總		
薪資費用	$ 41,661	$ 6,673
勞健保費用	4,371	538
退休金費用	1,956	292
董事酬金	1,527	1,586
其他員工福利	3,929	202
	$ 53,444	$ 9,29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07 人及 1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111 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及薪資費用分別為 504 仟元及 404 仟元。110 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及薪資費用分別為 1,284 仟元及 1,112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59)%。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未設有監察人，故無監察人相關酬金。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獨立董事皆擔任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會之委員，依各委員會組織章程規定參與會議之討論及決議，故其酬勞高於一般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於聘任時即參照本公司薪資管理相關辦法核薪；員工酬勞則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比例提列，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依其職位之權責範圍及對公司營運目標之貢獻度，綜合考量發放。

(四)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5%及不高於 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惟尚有累積虧損時，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為累積虧損，是以未估列及配發相關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所得稅

(一)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 101 年度(核定)	$ 43,046	111 年度
民國 102 年度(核定)	17,123	112 年度
民國 103 年度(核定)	13,849	113 年度
民國 104 年度(核定)	146,403	114 年度
民國 105 年度(核定)	19,500	115 年度
民國 106 年度(核定)	13,993	116 年度
民國 107 年度(核定)	4,854	117 年度
民國 108 年度(核定)	12,787	118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核定)	13,591	119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申報)	22,475	120 年度
民國 111 年度(估列)	30,308	121 年度
合　　計	$ 337,929	

(二)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9 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廿四、每股虧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 (0.27)	$ (0.47)
稀釋每股虧損	$ (0.27)	$ (0.47)

(一)基本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之淨損(仟元)	$ (13,326)	$ (21,853)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9,437	46,192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27)	$ (0.47)

(二)稀釋每股虧損

本公司非為複雜資本結構之公司，故僅揭露基本每股虧損。

廿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現金增資及融資等方式因應資金需求及平衡資本結構。

廿六、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55	$ －	$ －	$ 1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369	$ 2,369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06	$ —	$ —	$ 2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25,409	$ 25,409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度	110 年度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期初餘額	$ 25,409	$ 26,159
本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040)	(750)
期末餘額	$ 2,369	$ 25,409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採市場法，按可比較同業之股價淨值比，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性折價	30%	3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性折價		
增加 2.5%	$ (85)	$ (907)
減少 2.5%	$ 85	$ 907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5	$ 2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69	25,4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110,911	148,575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82,127	29,30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的，係為管理與本公司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本公司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制度進行覆核，並依其業務性質由相關單位負責。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下表。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0%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予以調整。下表列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0%時，將影響稅前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0%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反向。

單位：各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840	30.71	$ 25,782	10%	$ 2,578
人民幣	4,736	4.408	20,878	10%	2,088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825	27.68	$ 22,836	10%	$ 2,283
人民幣	4,664	4.344	20,260	10%	2,026

(2)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8,199	$ 103,714
金融負債	48,111	21,77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475	37,253
金融負債	16,875	—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本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針對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 1 碼，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36 仟元及 93 仟元。當市場利率下降 1 碼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物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1)銀行存款

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2)應收款項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訂定授信額度、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依政策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取得擔保品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約定之還款日，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6,462	$ —	$ —	$ —	$ —
附息負債	73	145	1,598	8,094	9,794
租賃負債	1,019	2,943	6,962	32,480	8,163
合　計	$ 17,554	$ 3,088	$ 8,560	$ 40,574	$ 17,957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個月	1～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7,530	$ —	$ —	$ —	$ —
租賃負債	336	842	3,014	16,209	3,150
合　　計	$ 7,866	$ 842	$ 3,014	$ 16,209	$ 3,150

廿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世悅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世悅公司)	子公司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成英公司)	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111 年度	110 年度
關係人類別	金　　額	金　　額
成英公司	$ 7,647	$ 5,971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進貨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2.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金　　額	金　　額
應付帳款		
成英公司	$ —	$ 990

3.其他交易事項

關係人類別	111 年度 金額	110 年度 金額
營業成本		
成英公司	$ 2,801	$ 2,215
營業費用		
子 公 司	$ —	$ 38
成英公司	2,801	2,252
	$ 2,801	$ 2,290
營業外收入		
子 公 司	$ —	$ 224

關係人類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其他應收帳款		
成英公司	$ —	$ 958
其他應付帳款		
成英公司	$ —	$ 920

4.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交易對象	性質	111 年度 出售價款	111 年度 處分損益	110 年度 出售價款	110 年度 處分損益
子公司	其他設備	$ —	$ —	$ 19	$ 8

5.資金融通情形

關係人名稱	111 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抵押情形
成英公司	$ 9,500	$ —	1%~2%	$ —	$ —	無

	110 年 度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期末應收利息	抵押情形
成英公司	$ 9,500	$ —	1%~2%	$ —	$ —	無

6.對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 年度	110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福利	$ 8,908	$ 5,683

廿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帳面價值	
名稱	擔保用途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長期借款	$ 19,950	$ —
房屋及建築物	長期借款	8,179	—
合計		$ 28,129	$ —

廿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三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卅一、重大期後事項：無。

卅二、其他事項：無。

卅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編號	項　　目	說 明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三

(二)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收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三)主要股東資訊：

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卅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財務資訊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二十二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得免編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所規範之部門資訊。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註 2)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 3)	期末餘額(註 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 4)	業務往來金額(註 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 6)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7)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	是	$ 9,500	$ 9,500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46,821	$ 93,643	註 9 註 10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 9：資金貸與總限額為淨值之 40%；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為淨值之 20%。

註 10：本公司與子公司成英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完成簡易合併，原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餘額於合併基準日已予以沖銷。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註 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註 4)
	種類	名稱(註 1)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 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債券	Apple Inc.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6,417	—	$ 6,417	
	債券	FOXCONN FAR EAST LTD.	—	〃	—	6,377	—	6,377	
	普通股股票	亞壯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2,369	13.25%	2,369	
	受益憑證	元大美國政府 20 年期（以上）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155	—	155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 14,000	$ 14,000	1,400,000	100%	$ 10,480	$ (805)	$ (805)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	金屬鍛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622	10,622	1,062,160	51.01%	18,053	9,292	4,740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	餐飲業	—	65,000	—	—	—	(3,852)	(3,852)	註 4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OCEANIC DREAM GROUP INC.	Seychelles	一般投資業	13,352	13,352	1,000,000	100%	10,434	(807)	(807)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編製本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 4：本公司與成英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1 日進行簡易合併。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宏駱池上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金屬及非金屬製品模具設計及製造	$ 92,130 USD 3,000 仟元	2	$ 13,512 USD 440 仟元	$ —	$—	$ 13,512 USD 440 仟元	$ (3,164)	25.5%	$ (807)	$ 10,43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3)
$ 13,512 (USD 440 仟元)	$ 13,512 (USD 440 仟元)	$ 140,464

註 1：累計投資金額按匯率 US$1=NT$30.71 換算，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按匯率 RMB$1=NT$4.408 換算。

註 2：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

註 3：係採 111 年 12 月底本公司之淨值 60%計算。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宏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387,684	12.92%
楊 家 勳	2,785,000	5.63%
多春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5.0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民國 111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4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4
其他應付帳款明細表	附註十七
租賃負債明細表	5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廿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6
營業費用明細表	7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1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 用 金		
零用金—台幣		$ 495
庫存現金	人民幣 36,214 元	160
	日幣 365,450 元	85
	其他	126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外幣	美元 39,398 元	1,210
	人民幣 1,300,226 元	5,731
	歐元 47 元	2
	日幣 4,650 元	1
活期存款—台幣		7,531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外幣	美元 800,000 元	24,568
	人民幣 3,400,000 元	14,987
定期存款—台幣		4,950
合　　計		$ 59,846

註：兌換率：

美元 1：30.71、人民幣 1：4.408、日幣 1：0.2324、歐元 1：32.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 2

銀　行　別	期　　間	利率（%）	金　額	備註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甲 銀 行	111/12/27～112/6/27	1.185%	$ 4,900	
乙 銀 行	111/6/25～112/3/27	0.965%～1.08%	26,000	
			$ 30,900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 3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股權淨額		評價方法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持股比率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宏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0	$ 11,143	—	$ —	—	$ 663	1,400	100%	$ 10,480	7.49	$ 10,480	權益法	無	
宏井股份有限公司	1,062	14,375	—	4,740	—	1,062	1,062	51%	18,053	17.00	35,389	權益法	無	
成英股份有限公司	2,000	49,300	—	—	2,000	49,300	—	100%	—	—	—	權益法	無	
合計		$ 74,818		$ 4,740		$ 51,025			$ 28,533					

使用權資產變動及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 4

項　　目	建　築　物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304
增　　添	22,392
企業合併取得	24,722
減　　少	(9,193)
小　　計	64,225
累計折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4,819
增　　加	10,262
企業合併取得	9,264
減　　少	(6,883)
小　　計	17,462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6,763

租 賃 負 債 明 細 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 5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現率	金　　額	備 註
建 築 物	109/12/1～120/12/4	2.5%	$ 48,111	
租賃負債─流動			$ 9,86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38,250	

營 業 成 本 明 細 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 6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銷貨成本：(買賣業)			
期初商品		$ 2,359	
加：本期進料		14,314	
商品轉入		44,097	
減：期末原料		(291)	
商品轉出		(47,231)	
銷貨成本(買賣業)		13,248	
銷貨成本：(製造業)			
原　　料			
期初原料		—	
加：本期原料進料		24,758	
減：期末原料		(1,135)	
其　　他		(2)	
本期耗用原料		23,621	
物　　料			
期初物料		—	
加：本期物料進料		3,206	
減：期末物料		(861)	
本期耗用物料		2,345	
直接人工		21,397	
製造費用		18,960	
製造成本		66,323	
期初製成品		338	
減：期末製成品		(883)	
銷貨成本(製造業)		65,778	
銷貨總成本		79,026	
其他營業成本		5,787	
營　業　成　本		$ 84,813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 7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薪資支出		$ 29,730	
折舊		12,054	
什支		25,831	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合計		$ 67,615	

宏易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冠瑋